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9777 号)

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募集说明书摘要
(面向合格投资者)

主承销商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签署日期: 2018年11月5日

重要声明

本募集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3号——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2015年修订）》及其它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对本期债券的核准，并结合发行人的实际情况编制。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封面载明日期，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主承销商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主承销商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因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但是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公司债券未能按时兑付本息的，主承销商承诺负责组织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相应还本付息安排。

受托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相关监管机构及自律组织的规定、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文件的约定，履行相关职责。发行人的相关信息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债券持有人遭受损失的，或者公司债券出现违约情形或违约风险的，受托管理人承诺及时通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等方式征集债券持有人的意见，并以自己名义代表债券持有人主张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与发行人、增信机构、承销机构及其他责任主体进行谈判，提起民事诉讼或申请仲裁，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等，有效维护债券持有人合法权益。受托管理人承诺，在受托管理期间因其拒不履行、迟延履行或者其他未按照相关规定、约定及受托管理人声明履行职责的行为，给债券持有人造成损失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凡欲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

件，进行独立投资判断并自行承担相关风险。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期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经营风险、偿债风险、诉讼风险以及公司债券的投资风险或收益等作出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本期债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责。

投资者认购或持有本期债券视作同意《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等主体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将置备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处，债券持有人有权随时查阅。

除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外，发行人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或实体提供未在本募集说明书中列明的信息和对本募集说明书作任何说明。投资者若对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期债券时，应特别审慎地考虑本募集说明书第二节所述的各项风险因素。

重大事项提示

一、本期债券评级为AA+。本期债券上市前，本公司最近一期末的净资产为136.82亿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合并报表中所有者权益）；本期债券上市前，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平均净利润为2.96亿元（2015年、2016年、2017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平均值），预计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1.5倍。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请参见发行公告。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本公司合并口径下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0.11亿元、0.13亿元、38.92亿元和19.76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2.97亿元、3.08亿元、2.84亿元和1.65亿元；资产负债率分别为79.84%、82.44%、83.99%和84.19%。

三、截至2018年6月末，公司的有息负债余额为399.16亿元，金额较大，存在一定的偿付和融资压力。2018年6月末发行人用于贷款的抵质押资产的抵质押价值（即抵质押时的评估价值）合计为95.88亿元。如果该部分资产因为融资问题产生纠纷，将对发行人的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四、目前，国外大型零售企业进入我国市场使零售行业竞争加剧，同时国内限制“三公消费”等政策以及电商兴起亦对公司零售业务带来一定的冲击。若公司不能有效应对零售行业新的变化，或将对其未来经营业绩带来不确定性。

五、最近三年，公司的有息负债规模由2015年的347.82亿元增加至2018年6月末的399.16亿元，且公司未来几年仍面临一定的资本支出压力。若公司未来不能对其流动资金和融资安排进行有效管理，或将面临一定的短期偿付压力。

六、截至2018年6月末，发行人未办妥产权证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约15.28亿元，占固定资产的比例约16.39%。发行人未取得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金额较大，若未来上述固定资产不能及时取得产权证书，或将对公司拥有资产的有效性造成不利影响。

七、截至2018年6月末，发行人所有者权益中含其他权益工具25.70亿元，系发行人发行的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公司将其计入权益事项的主要依据为财政部发布的《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若未来相关政策发

生变化，将对发行人的净资产规模和资产负债率带来较大影响。

八、根据发行人子公司鲁商置业2016年8月25日发布的公告，鲁商置业拟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20亿元。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该事项尚处证监会中止审核阶段。

九、发行人作为投资控股型集团公司，虽然其母公司财务状况较好，融资渠道宽阔，但其具体业务均由其下属子公司负责经营，母公司无主营业务收入。本期债券主要用于偿还母公司债务，未来的本息兑付也主要依赖发行人母公司。若未来发行人母公司发生财务恶化，融资渠道受限等情况，或对本期债券的兑付带来一定风险。

十、根据山东省国资的相关文件，发行人名下有山东世界贸易中心、山东省林工商总公司和山东省牧工商总公司三家公司托管单位。上述托管单位与发行人联系较为紧密，目前经营状况良好。未来若托管单位出现经营困难等情况，发行人将代表山东省国资委对其承担救助或代偿责任，进而可能导致发行人的资金周转压力增大。

十一、封卷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本次债券法律服务机构为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本次债券法律服务机构已变更为泰和泰律师事务所。

十二、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经济周期和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财政、货币政策和国际经济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公司债券属于利率敏感性投资品种，其投资价值在其存续期内将随市场利率的波动而变动，从而将给债券投资者的债券投资收益水平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

十三、本期债券仅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本公司将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办理上市流通事宜，但本公司无法保证本期债券能按照预期上市交易，亦无法保证本期债券能够在债券二级市场有活跃的交易，可能会出现公司债券在二级市场交易不活跃甚至无法持续成交的情况，投资者可能会面临流动性风险。

十四、本期债券评级机构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评定本期债券的主体长

期信用等级为AA+，评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虽然公司目前资信状况良好，但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无法保证主体信用评级和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不会发生负面变化。资信评级机构每年将对公司主体信用和本期公司债券进行一次跟踪评级。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若出现任何影响公司信用级别或债券信用级别的事项，评级机构调低公司信用级别或债券信用级别，都将会对债券投资人的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十五、遵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为维护债券持有人享有的法定权利和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权利，发行人已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为明确约定发行人、债券持有人及债券受托管理人之间的权利、义务及违约责任，发行人聘任了兴业证券担任本期公司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凡通过认购、购买或以其他方式合法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均视同自愿接受本募集说明书规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对本期债券各项权利和义务的规定。

十六、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于所有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取得本期债券的持有人）均有同等约束力。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债券持有人会议在其职权范围内通过的任何有效决议的效力优先于包含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内的其他任何主体就该有效决议内容作出的决议和主张。

十七、在本期债券评级的信用等级有效期内，资信评级机构将对发行人进行持续跟踪评级，持续跟踪评级包括持续定期跟踪评级与不定期跟踪评级。跟踪评级期间，资信评级机构将持续关注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影响发行人经营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件、发行人履行债务的情况等因素，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以动态地反映发行人的信用状况。大公国际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通过大公国际网站（<http://www.dagongcredit.com/>）予以公告，并由发行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

目 录

释 义	1
第一节 发行概况	4
一、本期发行的基本情况	4
二、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6
三、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7
四、发行人与本期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9
五、认购人承诺	9
第二节 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资信状况	11
一、资信评级机构及信用评级情况	11
二、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11
三、公司资信情况	13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18
一、发行人概况	18
二、发行人设立及变更情况	18
三、发行人组织架构图和重要的权益投资情况	21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43
五、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44
六、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49
七、发行人治理结构	50
八、发行人违法违规情况	55
九、发行人的独立经营情况	55
十、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56
十一、发行人关联方资金占用及担保情况	57
十二、发行人内部控制体系	57
十三、信息披露工作安排	64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66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66
二、本期债券发行后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67
第五节 募集资金运用	68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数额	68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运用计划	68
三、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的影响	69
四、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69
五、前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69
第六节 备查文件	72
一、本募集说明书的备查文件	72
二、查阅地点	72
三、查阅时间	73

释 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上下文另有规定，下列词汇具有以下含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鲁商集团	指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本期债券	指	发行人本期公开发行的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本期发行	指	本期债券的公开发行
募集说明书	指	本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
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	本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摘要》
发行公告	指	本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公告》
信用评级报告、评级报告	指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信用评级报告》
法律意见书	指	《关于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的法律意见书》
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兴业证券	指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团	指	由主承销商为承销本期发行而组织的承销机构的总称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
A 股	指	人民币普通股
登记结算机构、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交易所、上证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发行人律师、律师事务所	指	泰和泰律师事务所
财务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
资信评级机构、评级机构、大公国际	指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会	指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公司董事	指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成员
债券持有人	指	通过认购或购买或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公司债券之投资者
公司章程	指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为保障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的《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2017年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本公司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的《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2017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变更和补充
《管理办法》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5年1月15日颁布实施的《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最近三年及一期、报告期	指	2015年、2016年、2017年和2018年1-6月
最近三年、近三年	指	2015年、2016年和2017年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正常营业日
法定节假日、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
山东商业	指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银座股份	指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鲁商置业	指	鲁商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银座商城	指	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福瑞达	指	山东福瑞达医药集团公司
银座汽车	指	山东银座汽车有限公司
银座汽贸	指	山东银座汽车有限公司子公司
银座久信	指	山东银座久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世贸中心	指	山东世界贸易中心
鲁商集团	指	鲁商集团有限公司
东方航华	指	北京东方航华投资有限公司
通利商业	指	山东省通利商业管理服务中心
玻璃酸钠	指	又名透明质酸钠，是由N-乙酰葡萄糖醛酸反复交替而形成的一种高分子多糖体生物材料，可用于变形膝关节病和肩关节周围炎的辅助治疗

本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发行概况

一、本期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洪雷

注册资本：122,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9777 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9777 号鲁商国奥城 2 号楼 30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163055647M

互联网网址：<http://www.lshjt.com.cn/>

经营范围：在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对外投资与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核准情况和核准规模

2016年9月20日，发行人召开2016年第5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发行公司债券的事项，形成《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决议》，同意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15亿元，期限不超过7年公司债券。

2016年12月15日，公司股东山东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本公司发行公司债券，并出具了《山东省国资委关于同意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注册发行15亿元公司债券的批复》（鲁国资收益字〔2016〕80号）。

经中国证监会于2017年8月1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7]1418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5亿元（含15亿元）的公司债券。

（三）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1、债券名称：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2、发行总额：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14亿元。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4、债券品种和期限：3年期。

5、债券利率或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票面利率通过簿记建档方式确定，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

6、还本付息方式及支付金额：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付息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分别与债券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之和；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权登记日收市时各自所持有的本期债券到期最后一期利息及等于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7、起息日：2018年11月16日。

8、利息登记日：按照上证所和中国证券登记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其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最后一个计息年度的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9、付息日：2019年至2021年每年的11月16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10、兑付登记日：按照上证所和中国证券登记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所持本期债券的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11、本金兑付日：2021年11月1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12、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及专项偿债账户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13、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4、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

15、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发行方式：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具体参见发行公告。

17、发行对象及配售安排：具体定价与配售方案参见发行公告。

18、向公司股东配售安排：本期债券不向公司股东配售。

19、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20、承销方式：本期发行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负责组建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21、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22、拟上市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23、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二、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一）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安排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2018年11月13日。

发行首日：2018年11月15日。

预计发行期限：2018年11月15日至2018年11月16日。

（二）本期债券上市安排

本期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将尽快就本期债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三、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9777 号

联系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9777 号鲁商国奥城 2 号楼 302

法定代表人：高洪雷

联系人：刘先成、高肖飞

联系电话：0531-86425723、83175726

传真：0531-86948322

邮编：250014

（二）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柳路 36 号兴业证券大厦 6 楼

法定代表人：杨华辉

项目主办人：王静静、张光晶

项目组成员：何焱、刘俊岑、赵元硕

联系电话：021-38565879、38565568、38565893

传真：021-38565905

邮编：200135

（三）律师事务所：泰和泰律师事务所

住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 199 号棕榈泉国际中心 16 层

联系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新泺大街 1166 号奥盛大厦 1 号楼 1903 室

负责人：程守太

经办律师：张慧、郭萍

联系电话：0531-88999113

传真：0531-88999113

邮编：250101

（四）会计师事务所：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

联系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 2000 号舜泰广场 10 号楼 1301-3

负责人：祝卫

经办人员：张志良、郝英俊

联系电话：0531-66590389

传真：0531-66590171

邮编：250101

（五）资信评级机构：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 26 号鹏润大厦 A 座 2901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 26 号鹏润大厦 A 座 29 层

法定代表人：关建中

经办人员：肖尧、崔爱巧、牛林祥

电话：010-51087768

传真：010-84583355

邮编：100125

（六）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 86 号

联系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 86 号

负责人：吕伟

经办人员：曹静

电话：0531-82619686

传真：0531-82619691

邮编：250061

（七）本期公司债券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总经理：黄红元

住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

电话：021-68808888

传真：021-68804868

（八）公司债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总经理：高斌

住所：上海市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 楼

电话：021-38874800

传真：021-58754185

四、发行人与本期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与本期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

五、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包括购买本期债券的初始购买人和二级市场的购买

人及以其他方式合法取得本期债券的人，下同）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一）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期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其约束；

（二）本期债券的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三）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期债券在上交所上市交易，并由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第二节 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资信状况

一、资信评级机构及信用评级情况

经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公国际”）综合评定，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的信用级别为AA+。大公国际出具了《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二期）信用评级报告》，该评级报告在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dagongcredit.com/>）予以公布。

二、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一）信用评级结论及标识所代表的涵义

大公国际评定“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二期）”的信用级别为AA+，该级别反映了本期债券信用质量很高，信用风险很低。

大公国际授予鲁商集团主体信用级别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该级别反映了鲁商集团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较小，违约风险很低。

（二）评级报告的内容摘要

1、基本观点

公司面临较好的偿债环境；公司财富创造能力很强；公司偿债来源较为充足；公司偿债能力很强。综合分析，公司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本期债券到期不能偿付的风险很小。

公司采用多种业态发展零售业务，深耕山东市场，“银座”品牌具有一定的区域竞争优势；多元化经营格局，对经营规模扩大及经营稳定性提供了一定支撑。综合考虑，大公对未来1~2年山东商业集团的信用评级展望为稳定。

2、主要优势/机遇

（1）公司仍是山东省零售行业的龙头企业，“银座”品牌仍具有一定的区域竞争优势；

（2）公司采用多种业态发展零售业务，2015年以来，店面数量及经营面积保

持增长，具备一定规模优势；

(3) 公司形成了多元化经营格局，有利于分散单一业务带来的经营风险。

3、主要风险/挑战

(1) 2015年以来，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较高水平，有息债务在总负债中占比较高，债务负担较重，且面临较大的短期偿付压力；

(2) 公司房地产业务未来两年内投资规模较大，面临较大的资金支出压力；

(3) 公司受限资产规模较大，对资产流动性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三) 跟踪评级的有关安排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评级行业惯例以及大公国际评级制度相关规定，自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将对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进行持续跟踪评级。持续跟踪评级包括定期跟踪评级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跟踪评级期间，大公国际将持续关注鲁商集团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影响其经营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项以及鲁商集团履行债务的情况等因素，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动态地反映鲁商集团的信用状况。

跟踪评级安排包括以下内容：

(1) 跟踪评级时间安排

定期跟踪评级：大公国际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在每年鲁商集团发布年度报告后两个月内出具一次定期跟踪评级报告。

不定期跟踪评级：大公国际将在发生影响评级报告结论的重大事项后及时进行跟踪评级，在跟踪评级分析结束后下 1 个工作日向监管部门报告，并发布评级结果。

(2) 跟踪评级程序安排

跟踪评级将按照收集评级所需资料、现场访谈、评级分析、评审委员会审核、出具评级报告、公告等程序进行。

大公国际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报告将在大公国际网站和交易所网站予以公告，且交易所网站公告披露时间将不晚于在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

(3) 如鲁商集团不能及时提供跟踪评级所需资料，大公国际将根据有关的公开信息资料进行分析并调整信用等级，或宣布前次评级报告所公布的信用等级失效直至鲁商集团提供所需评级资料。

(四) 其他重要事项

最近三年，经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和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级别均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最近一年，经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级别为 A+，评级展望为稳定。

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与发行人其他债务融资工具评级机构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本期债券评级机构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的主体评级结果存在差异，主要原因为：中债资信认为近年发行人房地产板块开发和销售进度下滑，项目去库存化压力较大；公司存货规模增长迅速，但周转率较低，零售和房地产业务空间利润下降导致公司整体盈利能力继续小幅下降，债务负担持续加重，且公司未来仍有较大的资金支持压力，因而对发行人的主体评级为 A+。

三、公司资信情况

(一) 发行人银行授信情况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共获得各银行授信额度共计人民币 401.87 亿元，已使用数额为 221.16 亿元，尚未使用 180.71 亿元，发行人与国内多家银行合作关系稳固，间接融资渠道畅通，主要银行授信以及使用情况如下表。

表：发行人银行授信情况

单位：亿元

授信银行	授信额度	已用额度	未用额度
建设银行	50.00	20.30	29.70
工商银行	38.00	25.67	12.33
中国银行	57.00	22.51	34.49
渤海银行	35.75	14.05	21.70
光大银行	30.00	12.25	17.75
中信银行	15.00	12.88	2.12
浙商银行	21.00	15.94	5.06
其他	155.12	97.56	57.56
合计	401.87	221.16	180.71

（二）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业务往来违约情况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均严格执行相关的业务约定，无严重违约事项发生。

（三）发行人债务违约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各项贷款均按时还本付息，未出现逾期未偿还银行贷款及延迟付息的情况。通过人民银行信贷征信系统查询，发行人无未结清的不良信贷信息，无未结清的欠息信息。

（四）发行人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及偿还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公开市场直接融资情况如下：

发行人直接债务融资情况（单位：亿元）

序号	发行人	债券简称	发行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备注
1	鲁商集团	09 鲁商 CP01	15	2009-8-4	2010-8-4	2.92%	已兑付
2		10 鲁商 CP01	15	2010-8-30	2011-8-30	3.25%	
3		11 鲁商 MTN1	8	2011-9-28	2014-9-28	6.73%	
4		11 鲁商 CP01	15	2011-12-23	2012-12-23	5.88%	
5		12 鲁商 PPN001	10	2012-6-13	2013-6-13	5.90%	
6		12 鲁商 PPN002	10	2012-8-17	2015-8-17	5.90%	
7		13 鲁商 CP01	15	2013-1-23	2014-1-23	4.54%	
8		13 鲁商 PPN002	10	2013-10-29	2014-10-29	6.40%	
9		13 鲁商 CP002	8	2013-11-20	2014-11-20	6.55%	
13		14 鲁商 CP001	15	2014-3-10	2015-3-10	5.50%	
14		14 鲁商 PPN001	10	2014-4-15	2015-4-15	6.40%	
15		14 鲁商 CP002	15	2014-6-19	2015-6-19	5.34%	
16		14 鲁商 SCP001	10	2014-9-24	2015-6-21	5.10%	
17		14 鲁商 SCP002	11	2014-11-5	2014-12-25	3.96%	
18		15 鲁商 SCP003	10	2015-3-20	2015-5-28	5.25%	
19		15 鲁商 SCP004	10	2015-4-3	2015-7-12	5.19%	
20		15 鲁商 SCP005	10	2015-4-20	2015-7-29	4.73%	
21		15 鲁商 SCP001	10	2015-2-3	2015-10-31	5.05%	
22		15 鲁商 SCP002	15	2015-3-4	2015-11-29	5.04%	
23		15 鲁商 SCP006	10	2015-7-9	2015-12-6	3.30%	
24		15 鲁商 PPN001	10	2015-2-13	2016-2-13	5.90%	
25		15 鲁商 SCP007	8	2015-7-17	2016-1-22	3.58%	
26		13 鲁商 PPN001	10	2013-4-15	2016-4-15	5.80%	
27		15 鲁商 PPN002	10	2015-5-21	2016-5-21	4.90%	

28	15 鲁商 PPN003	15	2015-6-8	2016-6-8	5.30%	
29	15 鲁商 SCP008	15	2015-9-14	2016-4-28	3.58%	
30	15 鲁商 SCP010	5	2015-10-28	2016-6-27	3.18%	
31	15 鲁商 SCP011	20	2015-11-13	2016-6-9	3.59%	
32	15 鲁商 SCP012	10	2015-12-2	2016-8-28	3.48%	
33	15 鲁商 SCP009	10	2015-10-16	2016-7-08	3.30%	
34	15 鲁商 CP001	15	2015-7-27	2016-7-27	3.46%	
35	16 鲁商 SCP001	10	2016-1-25	2016-10-21	3.05%	
36	16 鲁商 SCP002	10	2016-2-3	2016-10-30	3.06%	
37	16 鲁商 SCP003	10	2016-5-16	2016-12-13	3.39%	
38	16 鲁商 CP001	15	2016-1-19	2017-1-19	2.88%	
39	10 鲁商债	7	2010-3-11	2017-3-10	5.88%	
40	16 鲁商 SCP004	15	2016-6-2	2017-2-27	3.50%	
41	16 鲁商 SCP005	10	2016-6-21	2017-3-18	3.58%	
42	16 鲁商 PPN001	10	2016-4-15	2017-4-15	4.00%	
43	16 鲁商 SCP006	15	2016-7-21	2017-4-17	3.24%	
44	17 鲁商 SCP001	20	2017-1-16	2017-4-26	4.47%	
45	16 鲁商 SCP007	20	2016-8-18	2017-5-15	3.15%	
46	16 鲁商 PPN002	15	2016-7-5	2017-7-5	3.94%	
47	16 鲁商 PPN002	15	2016-7-5	2017-7-5	3.94%	
48	16 鲁商 SCP008	10	2016-10-17	2017-7-14	3.14%	
49	16 鲁商 SCP009	10	2016-10-27	2017-7-24	3.48%	
50	17 鲁商 SCP005	15	2017-4-20	2017-8-20	5.42%	
51	16 鲁商 PPN003	10	2016-9-20	2017-9-20	3.78%	
52	14 鲁商 MTN001(3+N)	10	2014-12-11	-	6.40%	
53	12 鲁商 MTN1	15	2012-11-21	2017-11-21	5.54%	
54	17 鲁商 SCP002	15	2017-2-21	2017-10-26	4.92%	
55	17 鲁商 SCP003	15	2017-4-7	2017-12-22	5.34%	
56	17 鲁商 SCP008	15	2017-7-12	2017-11-30	5.24%	
57	17 鲁商 SCP006	15	2017-6-7	2017-11-10	5.98%	
58	17 鲁商 SCP004	10	2017-4-12	2018-1-7	5.20%	
59	17 鲁商 SCP007	10	2017-7-10	2018-3-30	5.49%	
60	17 鲁商 SCP009	15	2017-8-16	2018-4-26	5.27%	
61	17 鲁商 SCP010	10	2017-9-25	2018-6-24	5.29%	
62	17 鲁商 SCP011	10	2017-10-23	2018-7-21	5.40%	
63	18 鲁商 SCP001	10	2018-1-8	2018-7-8	6.30%	
64	17 鲁商 SCP012	10	2017-11-23	2018-8-24	6.50%	
65	17 鲁商 SCP013	10	2017-12-5	2018-9-3	6.60%	
66	17 鲁商 CP001	10	2017-9-13	2018-9-13	5.44%	
67	18 鲁商 SCP002	10	2018-1-24	2018-10-23	6.65%	
68	18 鲁商 SCP003	10	2018-3-7	2018-10-16	6.90%	
69	18 鲁商 SCP009	5	2018-8-15	2018-9-28	6.90%	
70	13 鲁商 MTN1	8	2013-11-20	2018-11-20	6.68%	存

71		14 鲁商 MTN002(5+N)	7	2014-12-25	-	6.80%	续 期
72		15 鲁商 MTN001(5+N)	10	2015-6-25	-	6.19%	
73		15 鲁商 MTN002(5+N)	9	2015-8-12	-	5.45%	
74		16 鲁商 01	10	2016-4-8	2023-4-8	3.66%	
75		16 鲁商 02	10	2016-4-22	2021-4-22	3.68%	
76		17 鲁商 PPN001	10	2017-4-12	2020-4-12	5.80%	
77		17 鲁商 MTN001	10	2017-10-18	2020-10-20	6.50%	
78		17 鲁商 CP002	10	2017-11-7	2018-11-9	5.50%	
79		17 鲁商 CP003	10	2017-12-15	2018-12-19	7.00%	
80		18 鲁商 SCP004	10	2018-3-26	2018-12-7	6.78%	
81		18 鲁商 SCP005	10	2018-4-19	2019-1-18	7.20%	
82		18 鲁商 SCP006	5	2018-6-25	2019-3-22	7.20%	
83		18 鲁商 SCP007	6	2018-7-5	2018-12-18	7.10%	
84		18 鲁商 SCP008	3	2018-8-10	2019-4-16	7.20%	
85		18 鲁商 SCP010	5	2018-9-21	2019-3-20	7.20%	
86		18 鲁商 SCP011	5	2018-9-26	2018-12-14	6.85%	
87	鲁商 置业	16 鲁商债（非公开）	20	2016-2-2	2019-2-2	6.00%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未发生公司债券及其他债务违约或延迟支付本息事项，发行人资信情况保持良好。

（五）本期发行后累计公司债券余额

本期债券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全部发行完毕后，本公司的累计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余额为35亿元，占公司2017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净资产的比例为25.79%，占公司2018年6月30日未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净资产的比例为25.58%，未超过本公司净资产的40%。

（六）近三年及一期合并报表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	1.37	1.39	1.58	1.41
速动比率	0.61	0.59	0.64	0.51
资产负债率（%）	84.16	83.99	82.44	79.84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100	100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利息保障倍数	2.11	1.83	1.57	1.84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100	100

注：

-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 (4) 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 (5)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 (6) 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中文名称：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洪雷

成立日期：1992年11月26日

注册资本：122,000万元人民币

实缴资本：122,000万元人民币

住所：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9777号

邮编：250014

联系人：刘先成、高肖飞

联系方式：0531-86425723、83175726

所属行业：零售业

经营范围：在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对外投资与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163055647M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二、发行人设立及变更情况

（一）发行人的设立

1992年11月，山东省政府以鲁政函〔1992〕179号文下发了《关于同意组建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的批复》，同意山东省商业厅整体改制为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注册资本174,350,000.00元。

（二）发行人变更情况

1996年12月19日，山东省政府以鲁政字〔1996〕271号文《关于授权商业集团总公司经营国有资产的批复》，授权集团经营直属21户企业、11户事业单位

的国有资产，承担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责任。1999年，集团总公司开始部署对直属企业进行改制。2000年3月23日，集团以鲁商办字〔2000〕43号文，下发了《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企业改制指导意见》。2000年8月，集团总部机构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内设机构为：总经理办公室、人事劳动部、财务会计部、政工部。2002年11月25日，集团以鲁商办字〔2002〕181号文印发了《关于进一步深化企业改革的若干规定》，对传统批发企业和工程装饰类企业进行全面改制。2003年集团收购ST渤海（600858），成为渤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渤海集团”也更名为“银座渤海”，现为“银座股份”。

2006年6月22日，根据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鲁发改投资[2006]617号《关于将省名优产品会展中心省基建基金贷款转为国有资本金的通知》，将省名优产品会展中心使用的省基建基金贷款2,000万元及相应欠收利息2,111,220.60元全部转为公司的国有资本金。

2006年6月23日，根据山东省财政厅鲁财企指[2006]84号《关于将省商业集团总公司财政借款转为国家资本金的通知》，将2002年省财政暂付公司用于山东世贸中心资金周转的8,000万元转增国家资本金。

2008年10月，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鲁国资企改函[2008]111号《关于山东银座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国有产权无偿划转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的批复》，将山东省银座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已更名为鲁商集团有限公司）2008年1月1日100%国有出资及其享有的权益222,795,790.58元转增国家资本金。

山东省国有资产管理局鲁国资企字[1997]第55号文件《关于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同意将你公司（注：贵公司）经评估确认的山东世界贸易中心银座商城使用的全部资产进行剥离，以其净资产20,000.00万元按1：1的比例折国有法人股20,000.00万股（占总股本的50%），由贵公司持有并行使”。2008年12月，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鲁国资企改函[2008]224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持有单位的批复》，将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由发行人持有并行使股权，发行人以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50%的权益307,234,503.31元转增国家资本金（其中300,742,988.82元增加实收资本，6491514.49元增加资本公积）。

2010年2月2日，按照公司制改革的相关要求，经山东省国资委批复（鲁国资企改函[2008]104号）和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名称由“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正式更名为“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13日，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修改<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章程>的批复》（鲁国资规划函（2011）170号）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为公司增资2亿元，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8亿元变更为人民币10亿元。2011年12月31日，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修改<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章程>的批复》（鲁国资规划函（2011）180号）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为公司增资2.2亿元，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亿元变更为人民币12.2亿元。

2017年5月17日，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划转山东省鲁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15户企业部分国家资本的函》（鲁国资产权字（2015）20号）和《关于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改建国有资本投资公司实施方案的批复》（鲁国资企改字（2016）18号）等文件，公司完成了改建成为国有资本投资公司的工作，公司出资人变更为山东省国资委出资85,4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0%，山东省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出资36,6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

2018年5月，山东省政府发文通知：山东省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将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的部分国家资本及享有权益划转给山东国惠投资有限公司，划转后山东省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10%股权，山东国惠投资有限公司按划转数持有20%股权，公司注册资本不变。公司章程及工商登记变更登记已于2018年5月完成。

（三）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本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内未发生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和经营性资产发生实质变更的重大资产购买、出售、置换。

（四）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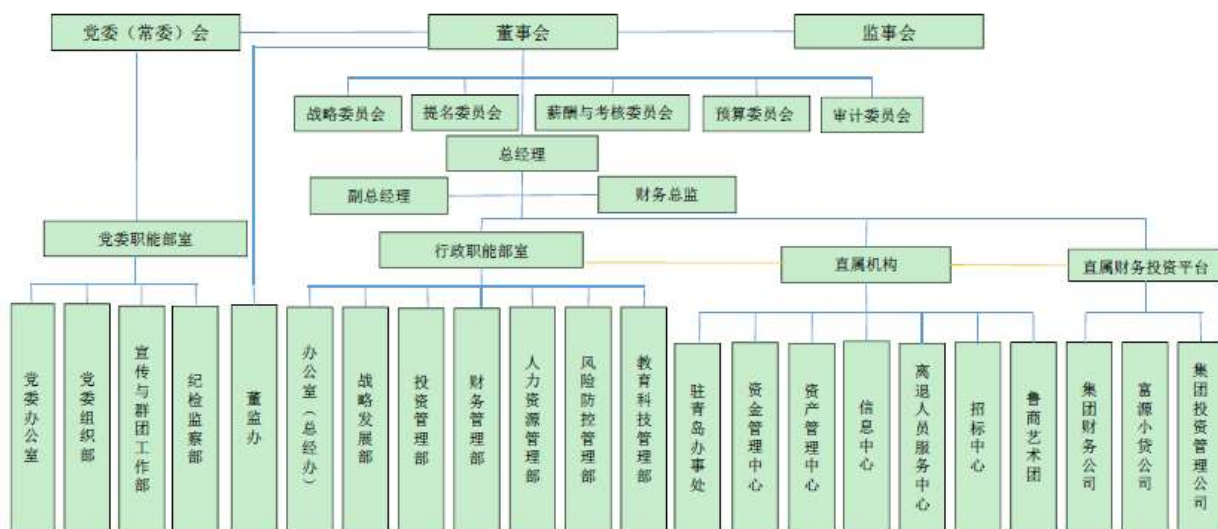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发行人系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的企业，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其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

人，出资比例为 70%；山东国慧投资有限公司是发行人的第二大股东，出资比例为 20%；山东省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为发行人的第三大股东，出资比例为 10%。

三、发行人组织结构图和重要的权益投资情况

（一）组织结构图

发行人作为山东省政府授权国有资产投资的大型综合性企业集团，已按照《公司法》要求建立了由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经营决策体系。公司目



前组织结构如下图所示：

（二）纳入发行人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和主要参股公司情况

1、截至 2018 年 6 月末，发行人拥有 13 家全资一级子公司，9 家控股一级子公司，6 家事业单位纳入合并范围。发行人为纳入合并的事业单位的直接管理部门，各单位的负责人均由发行人统一推荐任命，统一管理，具有实际控制权，因此纳入合并。

截至2018年6月30日下属子公司基本情况（单位：万元/%）

子公司全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表决权比例
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商业零售、场地租赁、普通货运，仓储及配送服务	40.03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2,006.66	商业零售	34.19

子公司全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表决权比例
山东银座汽车有限公司	4,000.00	汽车及配件销售、汽车租赁、清洗、修理	33.75
鲁商集团有限公司	42,300.00	对外投资、房地产开发等	50.33
鲁商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96.80	房地产开发	54.74
山东易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	非金融 IC 卡的技术开发、制作、发卡，支付产品。	41.66
山东鲁商数字出版有限公司	300.00	主营社科、科技、文艺方面音像制品及电子出版物出版。	100.00
鲁商物产有限公司	10,000.00	矿业投资、场地租赁、商品进出口业务	100.00
山东鲁商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2,100.00	物流仓储	100.00
山东省商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60,000.00	金融行业	100.00
山东鲁商学院	1,000.00	教育培训	100.00
山东福瑞达医药集团	8,100.00	药品、药械的批发	100.00
山东银座·英才幼儿园	400.00	幼儿教育	77.00
山东泉城大酒店	500.00	餐饮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经济信息咨询服务、国内广告业务房屋租赁	100.00
山东富源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	对外投资及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服务	34.00
山东永兴集团有限公司	13,584.91	矿业投资资本经营；建筑材料、矿用设备、五金交电、日用百货的销售	34.00
山东国家农产品现代物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5,000.00	链物流装备（不含汽车）设计、销售及安装；冷链物流工程咨询、设计、施工；物流信息化工程咨询、规划、设计和施工等	100.00
济南市富源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0,000.00	在济南市历下区区域内办理各项小额贷款；开展小企业发展、管理、财务等咨询业务	100.00
齐鲁医药学院	9,929.74	本、专科层次教育、教学服务	100.00
山东富华实业有限公司	2,500.00	矿山机械设备安装；煤炭科技开发、咨询服务等	100.00
山东省旅游汽车公司	2,495.77	包车客运、汽车租赁	100.00
山东舜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	股权投资	100.00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下属事业单位情况

企业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山东省药科学院	直接控制	济南	药物研发	100.00	是
山东省医药工业设计院	直接控制	济南	医药工程设计	100.00	是
青岛酒店管理职业技术学院	直接控制	青岛	教育	100.00	是
山东商业职业技术学院	直接控制	济南	教育	100.00	是
山东省城市服务技术学院	直接控制	烟台	教育	100.00	是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职工教育培训中心	直接控制	威海	教育	100.00	是

注：①发行人为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东银座汽车有限公司、山东易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第一大股东，虽持股比例未超过 50%，但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发行人有权决定以上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权任免以上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管理人员均由发行人推荐任命，发行人通过人事安排及对上述公司有实际控制力，因此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②发行人系纳入合并的事业单位的管理部门，各单位的负责人均由集团统一推荐任命，统一管理，具有实际控制权，因此纳入合并。合并报表编制时，对于所属事业单位的报表，根据国资委对企业所属事业单位财务报表转换说明，将事业单位报表按照新准则报表格式分析转换为企业会计准则报表，再进行统一合并。

2、主要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其他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9,438.97	0.51
长城齐鲁酒店投资管理公司	10,029.15	49
海南任发公司 ¹	3,490.00	100
泰山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1.48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50.30	0.27
山东省文化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²	2,000.00	7.27
山东黄河三角洲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5,000.00	10.80
齐鲁中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6,189.85	40
青岛剑桥湾医药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500.00	10.00
山东保法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00.00	5.00
滨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0	10.00

¹海南任发公司停止经营，已经入清算阶段，目前由海南任发专项清算组接管，故未纳入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

²山东省文化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为山东省委宣传部发起成立，总出资金额 2.75 亿元，发行人出资 2,000 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金平福源矿业有限公司	10,001.46	55.00
临沂尚城置业有限公司	18,284.38	40
山东博士伦福瑞达制药有限公司	7,068.85	30
山东日冷食品有限公司	2,548.19	35

金平福源矿业有限公司已转让给北京丽水昆冈投资有限公司，上述企业已于 2013 年 10 月份移交给对方经营，本公司不再实际控制，故不再将上述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截至 2017 年末，相关产权变更手续仍在办理中。

（三）重要子公司情况

1、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座商城”）

银座商城成立于 1997 年 5 月，是经山东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鲁体改函字[1997]第 79 号文批准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40,000 万元。银座商城对于发行人未上市的零售业务部分进行统一管理，是山东省商贸流通领域重点骨干企业，省政府重点扶持的大型零售集团。银座商城的主要经营范围为：日用百货、烟（零售）酒、食品、服装鞋帽、纺织品、五金交电化工（不含化学危险品）、工艺美术品（含金银首饰零售）、家具、电子设备、办公用品、皮革用品的批发、零售；图书报刊、音像制品、药品零售；服装、鞋、家具、家电的制造、维修；餐饮及娱乐服务；场地租赁。

截至 2017 年末，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1,395,627.00 万元，总负债为 1,281,206.56 万元，净资产为 114,420.44 万元；2017 年，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47,561.85 万元，净利润-7,868.37 万元，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 74,471.36 万元。2017 年该公司出现亏损主要系处置下属僵尸企业形成暂时性亏损。

截至 2018 年 6 月末，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1,526,684.50 万元，总负债为 1,433,596.30 万元，净资产为 93,088.20 万元；2018 年 1-6 月，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23,491.04 万元，净利润 3,609.55 万元。

2、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座股份”）

银座股份创建于 1984 年 11 月，原名济南渤海贸易公司。1993 年 2 月，经山东省体改委批准组建山东渤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994 年 4 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

发审字（1994）18号文件批准该公司29,700,000股个人股上市，1994年5月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代码600858），成为国内最早发行股票的股份制企业之一。1996年3月该公司更名为渤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3年12月更名为银座渤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7月更名为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目前银座股份的注册资本为520,066,589股。截至2018年6月30日，发行人持有银座股份127,338,353股，占银座股份总股本的24.49%；通过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持有39,041,690股，占银座股份总股本的7.51%；通过鲁商物产有限公司持有9,673,327股，占银座股份总股本的1.86%；上述持股中，已质押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6,984,866股，占总银座股份总股本的1.34%。

银座股份的经营经营范围包括：对外投资及管理；纺织、服装及日用品、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五金交电、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预包装食品、冷冻（藏）食品销售，卷烟、雪茄烟零售；首饰加工及销售；国内广告业务；备案范围进出口业务；会议、展览服务；房屋场地租赁；仓储（不含易燃易爆化学危险品）服务；物业管理（凭资质证书经营）；音像制品出租零售。

截至2017年末，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为1,172,699.94万元，总负债为849,729.30万元，净资产为322,970.64万元；2017年，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00,550.27万元，净利润468.22万元，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140,140.58万元。

截至2018年6月末，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1,240,540.12万元，总负债为913,397.70万元，净资产为327,142.42万元；2018年1-6月，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75,987.44万元，净利润5,731.98万元，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70,512.72万元。

3、山东银座汽车有限公司

山东银座汽车有限公司于2003年1月20日在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张文生。该公司属于汽车销售行业，前置许可经营项目：二类小型车整车修理。一般经营项目：汽车（不含小轿车）及配件、机械电子设备、五金交电、计算机、日用百货、钢材、摩托车销售、汽车租赁及清洗服务；二手车交易；企业管理咨询服务，经济贸易信息咨

询服务。

截至 2017 年末，山东银座汽车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266,967.70 万元，总负债为 247,928.70 万元，净资产为 19,039.00 万元；2017 年，山东银座汽车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28,533.22 万元，净利润-869.81 万元，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 10,369.39 万元。该公司当年亏损主要受成本增加影响。

截至 2018 年 6 月末，山东银座汽车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451,168.32 万元，总负债为 404,291.86 万元，净资产为 46,876.47 万元；2018 年 1-6 月，山东银座汽车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7,953.96 万元，净利润 198.4 万元。

4、鲁商集团有限公司

鲁商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10 月 26 日，原名山东银座集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系根据山东省国资委 2005 年 4 月“关于同意设立山东银座集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鲁国资企改函[2005]32 号）批准组建，2008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名称由山东银座集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鲁商集团有限公司。2010 年山东世界贸易中心对鲁商集团有限公司增加投资 21,009.50 万元，增资后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对公司持股 50.33%，山东世界贸易中心持股 49.67%。公司经营范围为：对外投资；房地产开发（凭资质证书经营）；许可范围内的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及建筑物涉及（凭资质证书经营）；商业人才培养及技术咨询；商品进出口业务；日用百货、服装鞋帽、纺织品、五金交电、工艺美术品、金银首饰、家具、电子产品、办公用品、皮革制品、体育用品、文具用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不含无线电发射器材）、常温保存食品的销售；房屋租赁、普通货运、仓储及配送服务（不含化学危险品）；家用电器及办公设备的维修。

截至 2017 年末，鲁商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74,332.22 万元，总负债为 19,447.88 万元，净资产为 54,884.34 万元，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13,883.76 万元；2017 年，鲁商集团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22.41 万元，净利润 21.26 万元。

截至 2018 年 6 月末，鲁商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75,380.18 万元，总负债为 20,026.55 万元，净资产为 55,353.63 万元；2018 年 1-6 月，鲁商集团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6.89 万元，净利润 10.68 万元。

5、鲁商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商置业”）

鲁商置业（股票代码 600223）前身为山东淄博万通达股份有限公司，系经淄博市体改委淄体改股字（1993）9 号文批准，由万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作为主要发起人，联合其他四家发起人共同发起，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于 1993 年 4 月 21 日在淄博市博山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1996 年 7 月更名为山东淄博万杰实业有限公司。1998 年 6 月，公司吸收合并了山东淄博万杰医疗股份有限公司。1999 年 9 月 13 日经山东省人民政府鲁政办字[1999]25 号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1999]117 号文批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1,000 万股，并于 2000 年 1 月 13 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上字[2000]第 2 号《上市通知书》批准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代码 SH 600223）。2000 年 10 月公司名称变更为山东万杰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ST 万杰”）。

2008 年 7 月 24 日，ST 万杰 2008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山东世界贸易中心、鲁商集团有限公司（原名为山东银座集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东方航华投资有限公司、山东省通利商业管理服务中心进行《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的议案，并于 2008 年 12 月 16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08]1405 号《关于核准山东万杰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鲁商集团、鲁商集团有限公司、世贸中心、通利商业、东方航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批准许可，核准该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上述五家发行对象发行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共计发行股份 464,718,000 股。该收购及股份发行完成后，ST 万杰总股本为 1,000,968,000 股，其中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526,739,200 股，占总股本的 52.62%，为该公司的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根据该公司 200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并经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全称由“山东万杰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鲁商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直接持有鲁商置业 530,722,779 股，通过鲁商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鲁商置业 17,210,000 股，合计占鲁商置业总股本的 54.74%。截至 2018 年 6 月末，发行人持有的鲁商置业股份均未质押。

鲁商置业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管理；物业管理；建筑安装及建筑

装饰（以上凭资质经营）；房地产销售代理及咨询；工程管理服务；日用品、服装、鞋帽、纺织品、五金交电、工艺美术品、家具、电子设备、办公用品、皮革制品、建材销售。

截至 2017 年末，鲁商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4,339,489.89 万元，总负债为 4,077,425.23 万元，净资产为 262,064.66 万元；2017 年，鲁商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54,877.13 万元，净利润 11,595.03 万元，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 155,513.36 万元。

截至 2018 年 6 月末，鲁商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 4,724,537.15 万元，总负债为 4,457,377.63 万元，净资产为 267,159.52 万元；2018 年 1-6 月，鲁商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7,731.66 万元，净利润 4,494.86 万元。

6、山东易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易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更名前为山东一卡通科技有限公司)系由姜敏、姜斌和毕岩共同出资成立的有限公司，于 2002 年 6 月 5 日取得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原注册资本 3000 万元人民币，实收资本 3000 万元人民币。于 2010 年 1 月 11 日股东变更为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2010 年 8 月 24 日增加注册资本 20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实收资本 5000 万元。2010 年 12 月 24 日，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7000 万元，分别由山东省世贸中心和山东省林工商总公司各出资 3500 万元人民币。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12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山东省商业集团出资 500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41.66%，山东世界贸易中心出资 350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29.17%；山东省林工商总公司出资 350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29.17%。2014 年 10 月，企业名称变更为山东易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非金融 IC 卡的技术开发、制作、发卡、充值、应用推广；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生产、销售、培训；网络通讯终端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安装、调试；网络通讯设备（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销售；科技信息咨询；办公用品、计算机耗材、纺织品、化妆品以及卫生用品、文具用品、鲜花、体育用品、家电销售；应用软件代理服务，会议服务。家政服务、广告。（需经许可经营项目的，需凭许可证生产、经营）。

截至 2017 年末，山东易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616,635.37 万元，总负

债为 598,863.79 万元，净资产为 17,771.58 万元；2017 年，山东易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3,513.82 万元，净利润 4,587.31 万元，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 65,636.88 万元。

2018 年 6 月末，山东易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644,380.72 万元，总负债为 573,571.83 万元，净资产为 70,808.89 万元；2018 年 1-6 月，山东易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0,167.68 万元，净利润 3,780.25 万元。

7、山东鲁商数字出版有限公司

山东鲁商数字出版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8 月 25 日，系由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300 万元设立，注册资本 300 万元。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 万元，法定代表人王连君。该公司的主要经营范围为：社科、科技、文艺方面音像制品及电子出版物出版。

截至 2017 年末，山东鲁商数字出版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274.31 万元，总负债为 270.22 万元，净资产为 4.09 万元；2017 年，山东鲁商数字出版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2.82 万元，净利润 5.99 万元，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23.30 万元。

截至 2018 年 6 月末，山东鲁商数字出版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15.37 万元，总负债为 12.63 万元，净资产为 2.74 万元；2018 年 1-6 月，山东鲁商数字出版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0.44 万元，净利润 0.15 万元。

8、鲁商物产有限公司

鲁商物产有限公司系于 2011 年 8 月 18 日在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的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壹亿元，法定代表人为刘德。该公司经批准主营业务范围包括：矿业投资：矿业设备、建筑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机械设备、钢材等。

截至 2017 年末，鲁商物产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17,470.56 万元，总负债为 15,920.66 万元，净资产为 1,549.90 万元；2017 年，鲁商物产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602.04 万元，净利润 521.26 万元，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2,168.01 万元。

截至 2018 年 6 月末，鲁商物产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22,951.67 万元，总负债为

16,984.21 万元，净资产为 5,967.47 万元；2018 年 1-6 月，鲁商物产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372.94 万元，净利润 578.85 万元。

9、山东鲁商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鲁商物流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5 月 24 日，系由发行人出资 400 万元和山东省商苑经贸有限公司出资 100 万元共同出资设立，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宋文模。2011 年 7 月 10 日，经股东大会决议决定按持股比例增加注册资本 1,600 万元，其中发行人增资 1,280 万元，山东省商苑经贸有限公司增资 320 万元，增资后本公司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2,100 万元。该公司的主要经营范围为：冷链物流设备（不含汽车）设计、生产、销售及安装；冷链物流工程技术咨询、设计、施工；物流科学技术及计算机软件技术推广应用；信息化工程设计、施工；广告设计、制作；建筑工程装修工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截至 2017 年末，山东鲁商物流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3,261.83 万元，总负债为 1,248.46 万元，净资产为 2,013.37 万元；2017 年，山东鲁商物流科技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315.03 万元，净利润 9.89 万元，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 103.75 万元。

截至 2018 年 6 月末，山东鲁商物流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3,253.55 万元，总负债为 1,230.01 万元，净资产为 2,023.54 万元；2018 年 1-6 月，山东鲁商物流科技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47.10 万元，净利润 7.99 万元。

10、山东省商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0 年 12 月 20 日出具的《关于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收购三江航天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鲁国资规划函【2010】197 号），发行人收购中国航天科工集团下属的三江航天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 股权，并改名为山东省商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目前发行人持股比例为 100%；此项收购已获得中国银监会（中国银监会会议纪要【2010】94 号）批准。

财务公司经中国银监会批准的业务范围为：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对成员

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

截至 2017 年末，山东省商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522,884.72 万元，总负债为 437,382.66 万元，净资产为 85,502.06 万元；2017 年，山东省商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9,357.75 万元，净利润 9,971.62 万元，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148,333.69 万元。

截至 2018 年 6 月末，山东省商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444,773.13 万元，总负债为 314,751.92 万元，净资产为 130,021.21 万元；2018 年 1-6 月，山东省商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182.09 万元，净利润 4,285.69 万元。

11、山东鲁商学院

山东鲁商学院成立于 2010 年 12 月，是经山东省教育厅批准设立的非学历高等教育机构，是由山东省商业集团等企业联合发起组建的以高中层企业管理人员培训为主的企业大学。鲁商学院以提高山东企业经营管理人员的素质与能力，增强山东企业的竞争力为使命。遵循“学以致用，服务鲁商”的宗旨，以培训和咨询的方式，把国内外成熟的经营管理理论和成功的经营管理经验与企业的经营管理实践结合起来，为山东的企业提供智力服务。

截至 2017 年末，山东鲁商学院总资产为 8.82 万元，总负债为 8.07 万元，净资产为 0.75 万元；2017 年，山东鲁商学院实现营业收入 58.15 万元，净利润-63.35 万元，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10.80 万元。因该单位业务规模较小，固定成本较高，故出现亏损。

截至 2018 年 6 月末，山东鲁商学院总资产为 49.56 万元，总负债为 38.22 万元，净资产为 11.34 万元；2018 年 1-6 月，山东鲁商学院实现营业收入 16.24 万元，净利润-8.73 万元。因该单位业务规模较小，固定成本较高，故出现亏损。

12、山东福瑞达医药集团公司

山东福瑞达医药集团公司成立于 1993 年 4 月，系山东省生物药物研究院的全资子公司，企业注册资本 8,100 万元，为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公

司注册地址为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开发区新泺大街 989 号，法定代表人：凌沛学。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包括：许可经营项目：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化学制剂药、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除疫苗）的批发；许可证范围内的Ⅱ、Ⅲ类医疗器械销售；保健食品的批发销售。一般经营项目：日用百货、消毒用品、化妆品及卫生用品的销售；生物化学技术开发；进出口业务。

截至 2017 年末，山东福瑞达医药集团公司总资产为 171,572.34 万元，总负债为 109,358.01 万元，净资产为 62,214.33 万元；2017 年，山东福瑞达医药集团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7,325.33 万元，净利润 17,140.96 万元，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 7,123.04 万元。

截至 2018 年 6 月末，山东福瑞达医药集团公司总资产为 123,258.57 万元，总负债为 63,770.36 万元，净资产为 59,488.21 万元；2018 年 1-6 月，山东福瑞达医药集团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3,716.90 万元，净利润 3,447.69 万元。

13、山东银座·英才幼儿园

山东银座·英才幼儿园由山东英才职业技术学院、赵春梅和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举办的民办非企业单位。经山东省民政厅批准取得鲁民政字第 000075 号民办非企业登记证，法定代表人：宋文模；开办资金：400 万元；主管单位：济南市教育局；住所：济南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百花小区。业务范围：招收 2-6 岁幼儿，实行全日制和寄宿制相结合，面向全省招生。

截至 2017 年末，山东银座·英才幼儿园总资产为 12,491.80 万元，总负债为 9,121.59 万元，净资产为 3,370.21 万元；2017 年，山东银座·英才幼儿园实现营业收入 9,702.96 万元，净利润 206.53 万元，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1,540.56 万元。

截至 2018 年 6 月末，山东银座·英才幼儿园总资产为 14,551.26 万元，总负债为 10,555.09 万元，净资产为 3,996.18 万元；2018 年 1-6 月，山东银座·英才幼儿园实现营业收入 5,741.27 万元，净利润 640.09 万元。

14、济南市富源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济南市富源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是经山东省金融办批准，由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独家发起设立的专业贷款法人企业，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2 月 13 日，注册资本 2 亿元，主要业务范围是办理各项小额贷款、开展中小企业发展、管理、财务等咨询业务以及其他经批准的业务。

截至 2017 年末，济南市富源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41,617.57 万元，总负债为 18,248.82 万元，净资产为 23,368.75 万元。2017 年，济南市富源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849.90 万元，净利润 2,049.51 万元，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9,380.38 万元。

截至 2018 年 6 月末，济南市富源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46,091.63 万元，总负债为 21,416.48 万元，净资产为 24,675.15 万元；2017 年 1-9 月，济南市富源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600.68 万元，净利润 1,310.17 万元。截至 2018 年 6 月末，该公司对外贷款规模余额 46,000.00 万元，不良资产率为 0，资产质量良好。

15、山东泉城大酒店

山东泉城大酒店系于 2009 年 3 月成立，注册资金为人民币伍佰万元，法定代表人为王来明。经营范围：许可证范围内餐饮服务（住宿、理发、美容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经济信息咨询服务，国内广告业务房屋租赁。本公司出资人为鲁商集团有限公司，占比 100%。2015 年 12 月 30 日，本公司股东变更为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截至 2017 年末，山东泉城大酒店总资产为 7,060.86 万元，总负债为 6,586.53 万元，净资产为 474.33 万元；2017 年，山东泉城大酒店实现营业收入 1,543.10 万元，净利润 28.66 万元，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 1.79 万元。

截至 2018 年 6 月末，山东泉城大酒店总资产为 6,721.50 万元，总负债为 6,218.22 万元，净资产为 503.28 万元；2018 年 1-6 月，山东泉城大酒店实现营业收入 752.34 万元，净利润 17.26 万元。

16、山东富源投资有限公司

山东富源投资有限公司是由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山东世界贸易中心和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分别出资 900.00 万元、300.00 万元和 800.00 万元共同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经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于 2001 年 7 月 10 日取

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10年12月3日，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20,000.00万元，鲁商集团有限公司出资6,8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34%，山东世界贸易中心出资额6,6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33%，山东林工商总公司出资额6,6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3%。2015年12月24日，鲁商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34%股权转让给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母公司变更为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截至2017年末，山东富源投资有限公司总资产为60,376.42万元，总负债为49,000.92万元，净资产为11,375.50万元；2017年，山东富源投资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539.47万元，净利润-1,121.87万元，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4,055.26万元。该公司2017年受收入减少影响出现亏损。

截至2018年6月末，山东富源投资有限公司总资产为42,625.50万元，总负债为27,027.70万元，净资产为15,597.79万元；2018年1-6月山东富源投资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9.73万元，净利润-110.45万元。亏损的主要原因是收入较小。

17、山东永兴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永兴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1998年2月22日，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公司注册资本13,584.9万元，地址为济南市历下区转山东路22-1号，法定代表人为刘德。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包括：矿业投资资本经营；建筑材料、矿用设备、五金交电、日用百货的销售。2015年12月，鲁商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永兴集团34%股权转让至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永兴集团母公司变更为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截至2017年末，山东永兴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为99,726.14万元，总负债为43,338.87万元，净资产为56,387.27万元；2017年，山东永兴集团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23.88万元，净利润1,960.03万元，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5,083.67万元。

截至2018年6月末，山东永兴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为113,960.66万元，总负债为50,735.84元，净资产为63,224.82万元；2018年1-6月山东永兴集团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42.43万元，净利润19.65万元。

18、山东国家农产品现代物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山东国家农产品现代物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系于 2014 年 2 月在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的全民所有制公司。注册资金为人民币伍仟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凌沛学。山东国家农产品现代物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经批准的经营范围：链物流装备（不含汽车）设计、销售及安装；冷链物流工程咨询、设计、施工；物流信息化工程咨询、规划、设计和施工；物流科学技术及计算机软件技术推广应用；信息化工程设计、施工；食品安全监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本公司出资人为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占比 100%。

截至 2017 年末，山东国家农产品现代物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总资产为 4,999.18 万元，总负债为 120.35 万元，净资产为 4,878.83 万元；2017 年，山东国家农产品现代物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实现营业收入 49.51 万元，净利润 0.60 万元，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 101.37 万元。

截至 2018 年 6 月末，山东国家农产品现代物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总资产为 5,043.52 万元，总负债为 114.97 万元，净资产为 4,928.55 万元；2018 年 1-6 月山东国家农产品现代物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实现营业收入 5.17 万元，净利润-37.7 万元。

19、山东省药学科学院

山东省药学科学院（以下简称“药科院”或“本院”）系经山东省机构编制委员会鲁编办【2013】53 号文批复，由山东省生物药物研究院、山东省医疗器械研究所、山东省医药工业研究所、山东省医药工业研究所实验工厂合并组建而成，依据 2013 年 8 月 26 日山东福瑞达医药集团公司《关于成立资产清算领导小组的通知》文件，上述四家单位的资产、负债一并转入山东省药学科学院，由其全部承接。

该院于 2014 年 10 月 20 日经山东省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登记，取得事证第 137000010202 号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法定代表人凌沛学，经费来源：财政补贴，开办资金：22005 万元，举办单位：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住所：济南市高新开发区新冻大街 989 号，宗旨和业务范围：承担化学药物、中药、天然药物、生物药物的研究与开发工作；承担常见病、多发病以及临床继续的新药物、新工艺、新技术的研究开发推广工作；按照有关要求，开展药物非临床药理和安全性研究

工作，保障用药安全；承担医用电子仪器、医院设备、康复器械、中医医疗器械等技术的研发及成果转化工作，开展科技合作交流。

截至 2017 年末，山东省药学科学院总资产为 53,061.55 万元，总负债为 36,158.82 万元，净资产为 16,902.73 万元；2016 年，山东省药学科学院实现营业收入 19,620.99 万元，净利润-6,012.83 万元，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1,123.93 万元。该单位 2017 年受收入下滑影响导致亏损。

截至 2018 年 6 月末，山东省药学科学院总资产为 53,128.56 万元，总负债为 37,022.64 万元，净资产为 16,105.92 万元；2018 年 1-6 月，山东省药学科学院实现营业收入 4,832.78 万元，净利润-1,449.01 万元。

20、青岛酒店管理职业技术学院

青岛酒店管理职业技术学院为 2002 年经山东省人民政府批准、教育部备案的全日制大专层次普通高校，是我国第一所独立设置的酒店管理学院。学院位于青岛崂山风景区，占地面积 800 多亩，建筑面积 23 余万 m²。学院面向全国 29 个省市招生，现有在校生万余人。主要培养中、高级技术及管理人才，下设旅游与酒店管理学院、酒店工程学院、烹饪学院、工商管理学院、计算机技术学院、艺术学院、成教学院、基础教学部等 8 个二级院部，设置了工程类、烹饪类、信息技术类、工商管理类、艺术类等 40 余个专业，其中酒店管理、烹饪工艺与营养两个专业是首批山东省职业教育示范专业。

截至 2017 年末，青岛酒店管理职业技术学院总资产为 58,421.61 万元，总负债为 8,830.10 万元，净资产为 49,591.51 万元；2017 年，青岛酒店管理职业技术学院实现营业收入 22,127.18 万元，净利润 2,787.50 万元，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 -1,976.91 万元。

截至 2018 年 6 月末，青岛酒店管理职业技术学院总资产为 73,857.92 万元，总负债为 7,219.62 万元，净资产为 66,638.30 万元；2018 年 1-6 月，青岛酒店管理职业技术学院实现营业收入 13,342.00 万元，净利润 2,899.66 万元。

21、山东商业职业技术学院

山东商业职业技术学院为 1999 年经教育部批准设立的省属高职院校，学院下

设会计学院、工商管理学院、信息技术学院、机电工程学院、生物工程学院、汽车与电子技术学院、外国语学院、旅游管理学院、艺术设计学院、国际交流学院、继续教育学院、基础课教学部等 12 个二级教学院部，开设生物工程学院、银座商务学院、冰轮工程学院、甲骨文学院、银座汽车学院、消防安保学院等校企合作二级学院。学校占地 2,300 多亩，校舍建筑面积 42 万 m²，学校面向全国 30 个省、市、区招生，现有在校生 15,000 余人，教职工 1,100 多人。

截至 2017 年末，山东商业职业技术学院总资产为 79,948.48 万元，总负债为 13,628.15 万元，净资产为 66,320.33 万元；2017 年，山东商业职业技术学院实现营业收入 32,683.08 万元，净利润 186.75 万元，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 708.49 万元。

截至 2018 年 6 月末，山东商业职业技术学院总资产为 111,381.07 万元，总负债为 5,952.30 万元，净资产为 105,428.76 万元；2018 年 1-6 月，山东商业职业技术学院实现营业收入 15,868.28 万元，净利润 4,101.48 万元。

22、山东省城市服务技师学院

山东省城市服务技师学院（以下简称“本学院”），2006 年 11 月鲁政字〔2006〕272 号文件同意将山东省烟台商业技工学校改建为山东省烹饪高级技工学校，山东省烟台商业学校建制并入山东省烹饪高级技工学校。2008 年 3 月鲁政字〔2008〕77 号文件同意山东省烹饪高级技工学校更名为山东省城市服务技师学院。

该学院经山东省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登记，取得事证第 137000000408 号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法定代表人：李志仁，经费来源：全额拨款；开办资金：5933 万元；举办单位：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住所：烟台市莱山区成海路 1001 号。

截至 2017 年末，山东省城市服务技师学院总资产为 53,717.43 万元，总负债为 10,920.81 万元，净资产为 42,796.62 万元；2017 年，山东省城市服务技师学院实现营业收入 11,525.44 万元，净利润 2,268.41 万元，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 2,643.38 万元。

截至 2018 年 6 月末，山东省城市服务技师学院总资产为 39,322.97 万元，总负债为 3,245.60 万元，净资产为 36,077.34 万元；2018 年 1-6 月，山东省城市服务技师学院实现营业收入 11,384.22 万元，净利润 4,362.37 万元。

23、齐鲁医药学院

齐鲁医药学院（原名：山东万杰医学院）是经教育部批准的普通本科院校，创建于1995年，由山东省人民政府直属大型国有企业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投资管理。学校占地830.2亩，生均67.9平方米；建筑总面积46.2万平方米，其中，教学行政用房面积23.06万平方米，生均教学行政用房28.3平方米；学校固定资产9.26亿元，教学仪器设备总值为7,344万元，生均仪器设备值9006元。建有解剖、微免、生物、化学、生化、生理、病理、药理、检验、分析化学、诊断、外科、口腔、中医、中药、针灸、医学营养、医学美容、护理、影像、电子电工、计算机、机电等117个实验室，28个多媒体教室，5个语音室。学校建有2.8万平方米的19层图书信息楼，其中电子阅览室400平方米。馆藏书65.6万册，有中宣部赠建的“百家期刊阅览室”，每年获增刊300余种，并装有清华同方CNKI系列数据库，学校建有信息网络中心，内部管理初步实现了网络化、信息化、现代化。学校目前设有5个教学系：医学系、护理系、影像系、口腔系、药学系，一个商学院，以及基础医学教学部、公共教学部、继续教育中心等教学系所。

截至2017年末，齐鲁医药学院总资产为72,208.91万元，总负债为6,394.40万元，净资产为65,814.51万元；2017年，齐鲁医药学院实现营业收入16,363.50万元，净利润4,990.27万元，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3,794.35万元。

截至2018年6月末，齐鲁医药学院总资产为76,989.77万元，总负债为10,658.10万元，净资产为66,331.66万元；2018年1-6月，齐鲁医药学院实现营业收入6,016.39万元，净利润1,897.89万元。

24、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职工教育培训中心

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职工教育培训中心（以下简称本中心），开办单位为省商业集团总公司。本中心经山东省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登记，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号：事证第137000000627号。开办资金：134万元，法定代表人：戚其军，经费来源：经费自理。本中心宗旨和业务范围：承担全省教育系统学术交流活动和各种会议以及教师休养的食宿和接待服务工作。本中心的母公司为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截至 2017 年末,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职工教育培训中心总资产为 326.24 万元,总负债为 291.12 万元,净资产为 35.12 万元;2017 年,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职工教育培训中心实现营业收入 116.44 万元,净利润 4.91 万元,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 95.14 万元。

截至 2018 年 6 月末,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职工教育培训中心总资产为 499.86 万元,总负债为 450.18 万元,净资产为 49.68 万元;2018 年 1-6 月,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职工教育培训中心实现营业收入 38.12 万元,净利润 1.46 万元。

25、山东省医药工业设计院

山东省医药工业设计院系 1998 年成立的全民所有制事业单位,原隶属于山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自 2005 年隶属于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本院经山东省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登记,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号:事证第 137000000160 号,法定代表人:符平;经费来源:经费自理;开办资金:868 万元。业务范围:从事全省医药行业基本建设工程项目的设计,提供技术咨询服务。该院由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举办,实际控制人为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截至 2017 年末,山东省医药工业设计院总资产为 6,048.58 万元,总负债为 5,707.02 万元,净资产为 341.56 万元;2017 年,山东省医药工业设计院实现营业收入 3,533.00 万元,净利润 216.04 万元,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888.05 万元。

截至 2018 年 6 月末,山东省医药工业设计院总资产为 6,120.18 万元,总负债为 5,648.78 万元,净资产为 471.4 万元;2018 年 1-6 月,山东省医药工业设计院实现营业收入 1,528.79 万元,净利润 81.22 万元。

26、山东富华实业有限公司

山东富华实业有限公司系于 1999 年 5 月 27 日在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金为人民币 2500 万元,该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包括:矿山机械设备安装;煤炭科技开发、咨询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房屋、机械租赁。

截至 2017 年末,山东富华实业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19,117.43 万元,总负债为 144.20 万元,净资产为 18,973.23 万元;2017 年,山东富华实业有限公司实现营业

收入 0 万元，净利润 716.27 万元，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244.01 万元。

截至 2018 年 6 月末，山东富华实业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1,516.74 万元，总负债为 658.22 万元，净资产为 858.52 万元；2018 年 1-6 月，山东省医药工业设计院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 6.18 万元。

27、山东省旅游汽车公司

山东省旅游汽车公司成立于 1988 年 9 月 21 日，原隶属于山东省旅游局，2004 年划归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2007 年 12 月 14 日，依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鲁国资企改函[2007]88 号《关于山东省旅游汽车公司无偿划转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将该公司无偿划转给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该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县际包车客运，省际包车客运；二类汽车维修（大中型客车维修，大中型货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汽油、柴油销售。汽车配件销售；汽车租赁。2016 年 6 月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将所持有的本公司 100%股权全部转让给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并于 2016 年 3 月 24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截至 2017 年末，山东省旅游汽车公司总资产为 6,840.97 万元，总负债为 2,204.38 万元，净资产为 4,636.59 万元；2017 年，山东省旅游汽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9.45 万元，净利润 3,338.91 万元，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3.42 万元。

截至 2018 年 6 月末，山东省旅游汽车公司总资产为 6,875.29 万元，总负债为 2,240.35 万元，净资产为 4,634.94 万元；2018 年 1-6 月，山东省旅游汽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5.53 万元，净利润 2.16 万元。

28、山东舜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山东舜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该公司主要从事受托管理股权投资企业、从事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

截至 2017 年末，山东舜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3,001.51 万元，总负债为 0 万元，净资产为 3,001.51 万元；2017 年，山东舜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 1.51 万元，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 1.51 万元。

截至 2018 年 6 月末,山东舜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2,973.73 万元,总负债为 1.1 万元,净资产为 2,972.64 万元;2018 年 1-6 月,山东舜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28.88 万元。

(四) 主要参股公司情况

1、山东省东方糖业有限公司

山东省东方糖业有限公司系于 2001 年 2 月设立的商贸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谢伟国,公司所处行业为商品流通业,公司注册地址:济南市历城区花园路 101 号海蔚广场办公写字楼 2008 室,经营范围:预包装食品的销售。母公司是东方先导糖酒有限公司,出资占比 41%,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出资占比 30%。

截至 2017 年末,山东省东方糖业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5,011.83 万元,总负债为 4,360.74 万元,净资产为 651.09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87.01%;2017 年,山东省东方糖业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548.80 万元,净利润-1,200.79 万元。

截至 2018 年 6 月末,山东省东方糖业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5,131.82 万元,总负债为 4,488.56 万元,净资产为 643.26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87.47%;2018 年 1-6 月,山东省东方糖业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707.94 万元,净利润 15.35 万元。

(五) 托管单位情况

截至 2018 年 6 月末,发行人名下托管单位共三家,分为山东世界贸易中心、山东省林工商总公司和山东省牧工商总公司。根据“鲁国资产权函(2005)151 号”文件,山东世界贸易中心的国有出资及其享有的权益归山东省国资委所有;根据“鲁国资企改函(2005)44 号”文件,山东省林工商总公司和山东省牧工商总公司在托管期间继续保留法人资格,独立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资产、财务关系不变;故发行人对托管单位有实际的经营管理权,但最终收益及国有出资全部归属于山东省国资委,发行人无权取得托管单位的可变回报,故发行人未将托管单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同时,考虑上述三家托管单位由发行人实际经营管理已有十余年,托管单位的公司业务与发行人自身的业务联系较为紧密,故未来若托管单位出现经营困难等情况,发行人将代表山东省国资委承担被托管单位的债务违约风险以及救助或代偿责任。

目前，三家托管单位的经营状况良好，未出现亏损，托管单位的资产和经营收入规模占发行人的资产及经营收入的比例不足 20%，故托管单位的经营状况预计不会对发行人经营状况和偿债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发行人将在每年的半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中披露托管单位的经营情况。

上述三家托管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1、山东世界贸易中心

山东世界贸易中心成立于 1993 年 11 月 06 日，注册资本 30,618 万元，是经山东省人民政府批准成立的国有独资企业，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 2005 年 12 月 19 日下达的《关于无偿划转山东世界贸易中心国有产权的批复》（鲁国资产权函〔2005〕151 号）文件，将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持有的本中心 37,713 万元国有出资及其享有的权利划转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持有，暂委托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经营管理。山东世界贸易中心划归国资委后，剥离了以银座商城系列为主的零售业，自身主业主要由酒店业、旅游业和娱乐业等部分组成，经营范围涉及酒店、旅游，文化娱乐、高档文化陵园等。

截至 2017 年末，山东世界贸易中心总资产为 1,055,256.08 万元，总负债为 871,387.75 万元，净资产为 183,868.33 万元；2017 年，山东世界贸易中心实现营业收入 154,155.80 万元，净利润 3,560.46 万元，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 45,219.97 万元。

截至 2018 年 6 月末，山东世界贸易中心总资产为 904,547.20 万元，总负债为 706,559.67 万元，净资产为 197,987.53 万元；2018 年 1-6 月，山东世界贸易中心实现营业收入 72,892.83 万元，净利润 4,417.51 万元。

2、山东省林工商总公司

山东省林工商总公司成立于 1992 年 7 月 18 日，注册资本 1,450 万元。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 2005 年 6 月 2 日下发的《关于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对山东省农村经济开发投资公司等企业实施托管的通知》（鲁国资企改函〔2005〕44 号）文件，由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对该公司实施托管。该公司主要从事物业管理；林业信息咨询服务，房屋及场地租赁业务，公司经营范围为：

物业管理；林业信息咨询服务，房屋及场地租赁。

截至 2017 年末，山东省林工商总公司总资产为 383,389.47 万元，总负债为 353,028.56 万元，净资产为 30,360.91 万元；2017 年，山东省林工商总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2,216.40 万元，净利润 4,688.18 万元，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 3,766.85 万元。

截至 2018 年 6 月末，山东省林工商总公司总资产为 391,545.28 万元，总负债为 359,674.36 万元，净资产为 31,870.92 万元；2018 年 1-6 月，山东省林工商总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4,733.70 万元，净利润 1,743.92 万元。

3、山东省牧工商总公司

山东省牧工商总公司成立于 1984 年 4 月 19 日，注册资本 3,175 万元。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 2005 年 6 月 2 日下发的《关于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对山东省农村经济开发投资公司等企业实施托管的通知》（鲁国资企改函〔2005〕44 号）文件，由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对该公司实施托管。该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粮食、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禽畜、仪器仪表、汽车（不含小轿车）的销售；批准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经营饲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房屋租赁。

截至 2017 年末，山东省牧工商总公司总资产为 10024.80 万元，总负债为 5668.68 万元，净资产为 4356.12 万元；2017 年，山东省牧工商总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7289.96 万元，净利润 669.11 万元，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 447.21 万元。

截至 2018 年 6 月末，山东省牧工商总公司总资产为 16,508.56 万元，总负债为 11,709.45 万元，净资产为 4,799.12 万元；2018 年 1-6 月，山东省牧工商总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5,615.67 万元，净利润 897.96 万元。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一）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本公司系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的企业，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其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出资比例为 70%。

（二）股权质押及其他争议情况说明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有将发行人股权进行质押的情况，也不存在任何的股权争议情况。

五、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职期限
1	高洪雷	董事长、党委书记	男	2018.07-2021.07
2	刘守亮	董事、党委副书记	男	2017.02-2020.02
3	李林	董事、党委常委	男	2017.02-2020.02
4	李香军	职工董事、党委常委、工会主席	男	2017.02-2020.02
5	张波	董事、财务总监	男	2017.03-2020.03
6	周炎生	董事	男	2017.03-2020.03
7	李玉明	董事	男	2017.03-2020.03
8	韩 斌	监事会主席	男	2017.03-2020.03
9	沈万秀	监事	女	2017.03-2020.03
10	臧云廷	监事	男	2017.03-2020.03
11	皮希才	职工监事	男	2015.08-2018.08
12	姜国栋	职工监事	男	2015.08-2018.08
13	凌沛学	总经理	男	2015.12-2018.12
14	赵西亮	副总经理	男	2015.05-2018.05
15	李彦勇	副总经理	男	2015.05-2018.05
16	张建军	副总经理	男	2017.01-2020.01
17	王志盛	副总经理	男	2017.01-2020.01
18	布廷现	副总经理	男	2017.01-2020.01
19	张志强	副总经理	男	2017.02-2020.02

（二）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董事人员简历

高洪雷，董事长，男，1963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曾任共青团新泰市委副书记、书记，新泰市岙阴乡党委书记，新泰市税务局局长、党委书记，新泰市地方税务局局长、党组书记，共青团泰安市委副书记（主持工作）、书记，泰安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市文明办主任，山东省煤田地质局党委常委、副局长，山东省煤田地质局党委副书记，山东省煤田地质局党委书记、局长。现任山东省商业集团

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刘守亮，男，1970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省委办公厅综合室助理调研员，挂职任莒县县委副书记；省委办公厅综合室调研员，挂职任莒县县委副书记；莒县县委副书记、副县长、代县长；莒县县委副书记、县长；莒县县委书记等，现任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

李林，男，1964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幼儿园主任、支部书记；商业集团总公司幼儿园主任、支部书记兼华探贸易公司总经理；山东英才银座双语艺术幼儿园书记、董事；山东日冷食品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商业集团总公司党群工作部部长；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部长、纪委办公室主任；商业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管理中心副主任兼党群工作部部长、集团纪委办公室主任；商业集团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兼纪委办公室主任；人力资源管理中心副主任兼党群工作部部长；商业集团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兼纪委办公室主任、人力资源管理中心主任兼党群工作部部长等，现任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常委。

李香军，男，1959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山东世界贸易中心人事部部长；山东世界贸易中心人事部部长兼银座商城政工部部长；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总经理；山东世界贸易中心副总经理兼物业本部本部长；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工会主席；山东银座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山东福瑞达医药集团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山东福瑞达医药集团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工会主席等，现任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职工董事、党委常委、工会主席。

张波，男，1963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淄博矿务局财务处主任会计师、副处长、处长；淄博矿业集团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山东能源集团总经理助理、财务管理部部长、财务管理部总经理等，现任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周炎生，男，1964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山东省计生委政策法规处

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山东省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政策法规处副处长；山东省国资委企业改革改组处负责人；省国资委政策法规处副处长；省国资委企业分配处副处长；省国资委规划发展处副处长；省管企业监事会调研员级监事；省管企业监事会第一办事处处长级监事等，现任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李玉明，男，1963年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山东天恒信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董事、副主任会计师；山东三龙智能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山东舜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等，现任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2、监事人员简历

韩斌，监事会主席，男，1963年出生，中央党校研究生学历。历任淄博市张店区委办公室秘书、副科长、科长；淄博市张店区委调研室秘书（副局级）、调研室副主任兼区委办公室副主任；淄博市张店区工商局局长、党委书记；淄博市工商局党委委员、局长助理；淄博市工商局党委委员、副局长；临沂市工商局党组书记、局长；山东省工商局市场管理处处长、市场规范管理处处长；省管企业监事会主席（副厅级）。现任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沈万秀，监事，女，1963年出生，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山东省建材局规划财务处主任科员；山东省建筑材料工业办公室行业管理部主任科员、行业管理处副处长；山东省省管企业监事会第一办事处副主任；山东省国资委省管企业监事会副处长级监事、处长级监事、第三办事处主任等。现任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监事。

臧云廷，监事，男，1972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新矿集团孙村煤矿财务科科员、副科长、科长，财务部主任，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山东能源集团贵州矿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监事。

皮希才，职工监事，男，1964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山东世界贸易中心财务部部长、财务本部副本部长；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济南银座商城有限公司总经理；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审计部部长；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风险防控中心副主任、主任等。现任山东省商业集团有

限公司风险防控管理部总监、职工监事。

姜国栋先生，职工监事，男，1972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东营银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山东银座久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会计师；鲁商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副主任；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总监；现任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总监、职工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凌沛学，董事，男，1963年出生，硕士研究生，研究员。曾任山东省商业厅办公室副主任；山东商业集团总公司办公室主任；山东省食品公司总经理；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工会主席、董事等职。现任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赵西亮，副总经理，男，1962年出生，高级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办公室主任，山东世界贸易中心总经理、党委书记。现任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李彦勇，副总经理，男，1970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历任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总经办副主任、总经办主任、办公室主任；鲁商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等。现任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鲁商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建军，副总经理，男，1963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财务会计处副处长、财务部部长；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银座集团百货事业部党委书记；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等。现任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兼任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王志盛，副总经理，男，1970年出生，大专学历。历任银座购物广场副总经理、银座超市公司总经理；银座购物广场总经理；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超市事业部总经理、党委副书记；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超市事业部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省商业集团总经理助理、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银座购物中心董事长等。现任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布廷现，副总经理，男，1964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山东福寿园有限公司总经理；济南银座购物广场党总支书记、副总经理；山东世界贸易中心综合部部长；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本部副本部长、本部长；山东一卡通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支部书记、总经理、党委副书记；鲁商金融支付集团有限公司（筹）总经理，山东一卡通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山东易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等。现任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张志强，副总经理，男，1964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山东省商业房地产开发公司总会计师；银座久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山东世界贸易中心资金部部长；山东世界贸易中心财务本部副本部长；山东省商业集团有线公司财务部副部长兼资金中心主任；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资金管理部部长；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副主任；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副主任、鲁商金融支付集团有限公司（筹）党委书记；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财务管理部总监、财务公司总经理；现任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三）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务
1	刘守亮	男	山东银座英才幼儿园董事长、齐鲁医药学院董事长
2	李香军	男	山东省物资集团总公司董事长
3	凌沛学	男	山东省药学科学院理事长
4	李彦勇	男	鲁商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5	张建军	男	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省商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济南市富源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长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务
6	王志盛	男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7	布廷现	男	山东易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8	张志强	男	山东省商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总经理、济南市富源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总经理

（四）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权及债券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持有本公司股权及债券的情况。

六、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一）主营业务概况

发行人是山东省零售行业的龙头企业，现已形成以现代零售业为主业，以生物制药和房地产为辅助行业，产业布局涉及教育、传媒等众多行业，资产总额超八百亿元的大型企业集团。

表：发行人营业收入、成本和毛利情况表（单位：亿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 1-6 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收入	352.25	100.00	343.42	100.00	365.58	100	192.33	100
零售业	279.46	79.34	247.26	72.00	268.4	73.42	156.53	81.39
生物制药业	6.01	1.71	6.64	1.93	7.73	2.11	4.37	2.27
房地产业	58.64	16.65	76.46	22.26	75.49	20.65	22.77	11.84
其他	8.13	2.31	13.06	3.80	13.96	3.82	8.66	4.50
营业成本	281.90	100.00	273.28	100.00	294.43	100	155.44	100
零售业	227.95	80.86	197.38	72.23	218.16	74.10	129.52	83.32
生物制药业	2.40	0.85	2.74	1.00	3.04	1.03	1.77	1.14
房地产业	46.95	16.65	65.29	23.89	64.7	21.97	18.68	12.02
其他	4.60	1.63	7.87	2.88	8.53	2.90	5.47	3.52
毛利润	70.35	100.00	70.14	100.00	71.15	100	36.89	100
零售业	51.51	73.22	49.88	71.12	50.24	70.61	27.01	73.22
生物制药业	3.61	5.13	3.90	5.56	4.69	6.59	2.60	7.05
房地产业	11.69	16.62	11.17	15.93	10.79	15.17	4.09	11.09
其他	3.53	5.01	5.19	7.40	5.43	7.63	3.19	8.65
毛利率								
零售业	18.43		20.17		18.72		17.26	
生物制药业	60.07		58.73		60.67		59.50	
房地产业	19.94		14.61		14.29		17.96	

项目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 1-6 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他	43.38		39.74		38.90		36.84	

近年来，公司发展平稳，收入规模和营业利润基本稳定。2015-2017年，发行人分别实现营业收入352.25亿元、343.42亿元和365.58亿元，呈稳中有升态势；分别实现营业毛利润70.35亿元、70.14亿元和71.15亿元，基本保持稳定。从各个主营业务板块来看，零售业经历2016年小幅下滑后有所回暖；生物制药业务呈缓慢增长趋势；房地产业有所增长，主要是二三线城市房地产复苏带来公司房地产业务收入不断上升，由2015年的58.64亿元增长至2017年的75.49亿元。

七、发行人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其他有关法律，建立了严格的法人治理结构，制订了《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章程》，对公司的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方面作出了明确的规定。

1、股东会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发展战略规划；
- （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对其进行年度和任期考核，根据考核结果决定其报酬及奖惩事项；
- （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4）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
- （5）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6）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7）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8) 对发行中长期债券作出决议；
- (9) 对公司合并、分立、改制、解散、申请破产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必要时报请省政府批准；
- (10) 决定公司股权激励计划；
- (11) 制定和修改公司章程；
- (12) 根据需要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重要经济活动和重大财务事项进行审计；
- (13) 对公司股东转让所持国有股权提出方案，并报省政府批准；
- (14) 审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2、董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 3 名、外部董事 3 名、职工董事 1 名；外部董事人选由各股东提出，其中山东省国资委提出 2 名，山东省社保基金理事会提出 1 名。董事会设董事长 1 名，由山东省人民政府任免。职工董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公司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 (1) 召集股东会会议，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
- (2) 执行股东会的决议；
- (3) 决定公司的主营业务、经营计划、年度投资计划和投资方案，特别重大的投资项目须按照有关规定报省政府批准；
- (4)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5)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6)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以及发行中长期债券的方案；
- (7) 制订公司合并、分立、改制、解散、申请破产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8)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决定公司分支机构的设立和撤销；

(9) 按照有关规定，行使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管理权。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根据董事长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负责对以上人员进行业绩考核并决定其报酬和奖惩事项；

(10) 制订公司章程修订稿或修正案草案；

(11)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通过基本管理制度划分董事会与经理层的职责权限，对权属企业实施管理及控制；

(12) 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对董事会召开和表决的程序等作出规定；

(13) 决定公司除发行中长期债券外的融资方案、转让重大财产以及年度预算范围内的对外捐赠或赞助，对公司为他人提供担保作出决议；

(14) 决定公司外部审计机构的聘请、更换，决定公司的风险管理体系，对公司的风险管理进行监控，审议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年度报告，审议公司内部审计报告；研究企业内部审计机构的职能定位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听取并审议重要审计报告，研究加强内审机构和制度建设，决定内审人员配置等问题。

(15) 决定公司劳动、人事、分配制度改革方案，决定职工收入分配方案；

(16) 决定公司内部业务重组和改革事项，决定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财务核销事项；

(17) 对公司经营管理实施监督，听取或审议总经理的工作报告，检查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18) 管理公司财务等重大信息公开事项；

(19) 建立与股东会、党委会、监事会重大事项沟通制度，如实提供有关情况 and 报告；

(20) 决定公司出资企业股东权益涉及的事项；

(21) 法律法规、本章程及股东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3、监事会

公司设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 2 名、专职监事 1 名、职工代表监事 2 名。股东代表监事人选由省国资委提名；专职监事由股东协商提名，股东会决定聘任和解聘；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监事会设主席 1 人，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监事会对股东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1)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法规、本章程或股东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2) 检查公司财务；

(3) 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4) 提议召开股东会会议、董事会临时会议；

(5) 向股东会提出提案、报告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6) 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7) 负责组织企业年度财务决算审计工作，对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过程进行监督，对其执业质量进行评价；

(8) 依照《公司法》有关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9) 法律法规、本章程及股东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4、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副总经理若干名、财务总监 1 名。总经理任期由董事会确定，一般不超过本届董事会的任期，连聘可以连任。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 （1）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 （2）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投资方案和财务预算；
- （3）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 （4）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5）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
- （6）按照有关规定，提请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
- （7）按照有关规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管理人员；
- （8）本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二）发行人法人治理结构近三年运行情况

近三年，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运作。

董事及董事会方面，公司董事会制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成员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了解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

监事及监事会方面，公司监事会制订了监事会的议事规则，公司监事能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进行监督。

管理层方面，公司管理层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及履行职责，严格执行董事会决议，能够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公司管理层每年制定年度经营目标，最近三年能够较好的完成各自的任务。公司管理层不存在越权行使职权的行为，董事会与监事会能对公司管理层实施有效的监督和制约。

最近三年发行人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八、发行人违法违规情况

发行人近三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九、发行人的独立经营情况

发行人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在国家宏观调控和行业监管下，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自主作出业务经营、战略规划和投资等决策。

（一）业务独立性

发行人与子公司均具有法人地位，在各自经营范围内实行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并依法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根据国家产业政策及其经济发展战略，审批全资和控股子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方针和投融资计划，建立资产经营责任制，确保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

（二）资产独立性

发行人依照相关法律和公司章程对子公司实施产权管理、资本运营、战略管理、资源配置、运营监控、技术研发和专业服务，保障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发行人是子公司的出资人，与子公司是以资产联结为纽带的关系，依法行使出资人权利；发行人依据产权关系，依法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利。发行人的资产与控股股东明确分开，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产或干预资产经营管理的情况。

（三）人员独立性

发行人的总经理、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担任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发行人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发行人按照国家的劳动法律、法规制订了相关的劳动、人事、薪酬制度。发行人的员工身份、资格、合同关系、制订的劳动人事制度、社会统筹等事项与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相互独立。

（四）财务独立性

发行人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及财务管理制度，并依法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

（五）机构独立性

发行人根据经营管理和业务发展的需要，设置了相关的综合管理和业务经营部门，发行人各部门和岗位均有明确的岗位职责和要求，机构独立。

十、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

1、控股股东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为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公司70%股权。

2、子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

发行人子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见本节之“三、（二）纳入发行人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和主要参股公司情况”。

3、其他主要关联方

发行人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方。

（二）关联方交易情况

截至2017年末，发行人与相关企业的正常关联交易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予以抵消。发行人不存在须对外披露的、与合并范围外企业的关联方交易及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三）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及定价机制

本公司关联交易遵守诚实信用及公平原则，按照商业原则，以不侵害股东利益以及市场规则为前提条件。与关联方的交易定价方式按市场定价，结算方式和非关联方保持一致。

十一、发行人关联方资金占用及担保情况

（一）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违规占用的情形。

（二）关联方担保情况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对下属子公司共 128.84 亿元贷款提供担保。

截至2018年6月30日发行人对集团下属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被担保单位	贷款金额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1,000
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187,403
山东银座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43,572
山东福瑞达医药集团公司	24,600
山东银座汽车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6,500
易通发展集团及其子公司	48,024
鲁商置业及其子公司	837,260
合计	1,288,359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担保事项未发生重大变化。

十二、发行人内部控制体系

为了建立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有效提高内部管理效率，防范企业运营风险，发行人制订了一整套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包括关于《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及内部资金管理等办法》、《财务稽核制度及内部审计制度》、《投资管理办法及投资决策程序》、《公司及所属企业担保管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

（一）发行人内部管理制度

1、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及内部资金管理等办法

公司制定了《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资产统一经营管理规定》，对集团资产进行统一经营管理；制定了《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资金管理试行规定》、《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内部借款管理办法》等，根据资金性质不同，分别采

取由总公司审批、企业决定与备案制相结合以及企业自主支配等管理办法。集团内部资金统一调度，有偿使用。

公司制定了《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管理办法》、《直属单位财务负责人任职资格审查规定》等，对相关财务人员的任职资格、职责范围、激励机制等都进行了详细的规定。

公司制定了《库存商品管理考核规定》，对超期（三个月）库存按一定比例预提损失准备金，相应扣减企业当年的利润；制定了《应收款项管理考核办法》，对超期（三个月）应收款项的预计损失，将按一定比例预提损失准备金相应扣减企业当年的利润，并与企业法定代表人的风险抵押金相挂钩。

公司制定了《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合同审查管理办法》、《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经济合同管理办法》、《关于对重大经济合同实行送审制度的通知》等，从制度上规范集团所属企事业单位合同的签定、审查和管理流程。

2、财务稽核制度及内部审计制度

公司制定了《山东省商业集团财务稽查员管理办法》（鲁商财字[1999]44号）。该办法对财务稽查员工作的性质、财务稽查员的条件、职责、工作方式和工作程序、财务稽查员的委派与考核、财务稽查员的工作纪律等作出了详细规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和《国家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工作的规定》的精神，公司制定了《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管理规定》（鲁商审字[2000]312号），即对集团及所属单位的经营管理活动及其经济效益进行内部审计监督，独立行使内部审计监督权。审计事项主要包括：经营计划、财务计划；会计记录及其有关的经济活动、经济效益（绩效审计）；计算机信息系统；内部控制制度；资产损毁、浪费或抵消；建设项目预（概）算、决算；国家财经法规和单位规章制度的执行等。财务审计部是公司内部审计常设机构。本制度对内部审计范畴和权限、审计程序、审计人员等方面作了详细规定。

3、投资管理办法及投资决策程序

公司制定了《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暂行办法》（鲁商办字[2003]129号），该办法对投资原则、投资决策程序、投资监控及投资处置等作了

详细规定。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是投资决策机构，负责对公司及所属单位投资项目作出决策，对各直属单位申报项目提出审批意见。公司发展部是公司负责投资项目日常业务监管的职能部门，财务部负责投资项目的财务监管。

4、公司及所属企业担保管理

公司制定了《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经济担保管理办法》（鲁商财字[2002]1号）、《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担保管理办法》等，完善担保的审批手续、审批程序。根据规定，担保由集团统一管理，集团内单位之间的担保，在双方协商同意的基础之上，报集团审批后方可办理。未经集团同意并报省国资委批准，所属单位均不得为集团以外的单位和个人提供担保。

5、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发行人对外担保按照《山东省省管国有企业担保管理办法》（鲁国资收益【2009】6号）执行。该制度规定山东省管国有企业不得对私营企业、外商独资企业、不含国有股的中外合资和中外合作企业以及个人提供担保；不得为高风险投资项目(包括任何形式的委托理财、买卖股票、期货、期权)以及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项目提供担保；未经山东省国资委和省政府批准，省管企业不得对境外权属企业和批准权限以外的企业提供担保。经批准对境外权属企业和批准权限以外的企业提供担保的，其担保额不得超过批准的担保限额。

6、产权代表报告制度

公司向投资的项目依法委派产权代表，以维护和保障公司的投资权益。产权代表是指由投资单位推荐、委派的公司董事、监事和财务总监（总会计师）等。对没有董事、监事和财务总监等派驻人员的投资项目，由投资单位董事长指派股东代表作为产权代表。产权代表实行委派制和经营者聘任制。产权代表实行向集团报告的制度，凡企业重大事项和影响企业日常工作的重大事项，产权代表有责任与义务向公司报告。《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暂行办法》对报告的主要内容、报告的形式、报告的对象及报告的督办等各个方面进行了详细规定。

7、人事制度

公司制定了完善的人事管理制度，对公司内部及全资和控股子公司管理层的

任命、目标责任和奖惩激励等做了全面的规定。集团总部各部门正副职、直属大型二类企业、事业单位（含商职院班子副职、中专、技工学校和两个研究所正副职）领导班子及其成员由集团负责考察、聘任和管理。集团党委对直属全资企业（含自收自支、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只管正职、即党政一把手（董事长、总经理、书记）。班子副职由企业自行任免，报集团备案。由集团控股的股份制企业、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公司法》规定的原则配备干部，集团在合同和章程的权限内负责应该由集团委派的企业董事长、总经理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推荐和管理，副职根据合同章程规定的职数自行聘任。中外合资企业，按照企业合同章程规定，由集团推荐中方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

干部考察、任免程序为：（1）原已列入省委和省委组织部管理的职务，其任免由集团党委提出意见，由省委组织部（或省委高校工委）负责考察，按有关规定审批任免。（2）原已列入省委组织部备案的大型二类企业正职（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由集团党委管理。任免前需经集团组织考察、集团党委研究、征求省委组织部同意，待任免后向省委组织部备案。（3）集团直属企业正职、商职院班子副职、事业单位（学校、研究所）正、副职，列入集团管理的职务，其任免由集团党委（总支、支部）提出意见，由集团负责组织考察或与单位党委（总支、支部）共同考察，报集团党委研究同意后，按有关规定办理任免手续。（4）集团直属企业（含自收自支、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副职，由企业总经理提名，企业党组织负责考察、任免和管理。任免前必须征求集团党委主要负责人的意见，即书面（并填写干部任免备案表一式两份，表样附后）报集团人事处，集团人事处建立备案登记，呈送集团党委主要负责人审查，在十五日内由人事处反馈意见（超过十五日即可视为同意），企业聘任（免职）后向集团总公司备案。

对集团全资和控股子公司的经营管理者 and 法人代表，集团对其实行任期经营目标责任考核。一般每届聘任期为两年。集团对经营者确定合理的经营目标，实行契约化管理，即依据经营标的、业绩分配、风险相配套的指标体系，与经营者签订合同书。聘期内享受该职务的待遇，解聘后不再保留聘任职务的待遇。经集团法人绩效评估委员会考核评估，对任期内完成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目标任务好，业绩突出者，可给予重奖或荣誉称号鼓励，而对完不成目标任务，实行相应处罚或就地免职。

8、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为了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本公司关联交易遵守诚实信用及公平原则，按照商业原则，以不侵害股东利益以及市场规则为前提条件，并对关联交易的决策原则、决策机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等各个方面、各个环节作了较为详尽的规定。

9、绩效考核

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鲁政字[1996]271号文《关于授权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经营国有资产的批复》，公司制定了《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直属企业资产经营责任目标管理考核办法》。公司对授权资产进行委托经营，并以资产经营责任书的形式，由公司法定代表人直接或委托代表人与受托企业经营者签订。资产委托经营考核目标体系包括经营责任目标体系和管理目标体系，重点考核利润总额、国有资产增值率、交公司管理费和老干部统筹费、交公司净利润、营业收入总额、费用率、出口创汇额、净资产利润率等指标。考核方面，公司制订了《直属企业分类定级管理办法》，以规模大小确定企业类别，以效益高低划分企业级别，建立以国际通用财务指标为主体的企业分类定级考核评价体系。根据企业类别和级别，年初公司制订总体预算目标，通过签订资产经营责任书，分解下达给各子公司，年终对企业经营者进行目标考核，并据此对经营者实施奖惩兑现。若考核确认亏损的，根据考核办法，须相应扣减个人缴纳和预留的风险抵押金。经营者一般每届任期为两年，完不成经营目标的不再聘用。

10、薪酬管理制度

根据《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直属企业资产经营责任目标管理考核办法》，集团对与集团签订目标责任书的企业经营者试行年薪制，年薪由集团发放；具体发放标准、支付方式等按《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对所属单位经营者实行年薪制的规定》执行。

为了加强对集团直属单位工资总额分配管理，集团制定了《山东省商业集团

有限公司直属单位工资总额管理规定》。集团直属单位根据该规定编报工资总额，并于每年 11 月底前向集团提报下年工资总额计划。集团人事部会同财务部参照上年度企业工资总额，核定下达工资总额计划，并把工资总额作为考核指标在经营者目标责任书中予以明确；半年度审核工资使用情况；年终根据效益工资的提取情况进行考核清算。

11、融资管理制度

发行人为规范筹资行为，减少筹资风险，降低资金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国家有关财经法规规定，结合集团实际情况，制定了《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债务筹资管理办法》。

该办法适用于发行人集团及所属全资子公司、控股及相对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实质控制的企事业单位。办法规定由集团财务管理中心统一负责管理、协调和监督债务筹资工作，次集团及直属单位负责管理、协调和监督所属单位债务筹资工作。集团债务融资由集团总会计师、总经理审核，并报集团董事会审批，次集团及直属单位债务融资，由单位负责人审核，并报董事会审批；其中债务融资额高于人民币 5000 万元的，须经集团审查。各单位的借款程序包括首先编制短期筹资计划表或长期借款计划使用书，然后报总经理审核、董事会审批，超越审批权限的须报集团审查，财务管理部门负责组织借款合同的签订并监督资金的使用情况。该办法还规定了财务管理中心需定期召开债务筹资工作会议，并评价筹资风险。

12、预算管理制度

发行人为加强自身的预算管理，强化内部控制，防范经营风险，贯彻、监控集团战略目标和经营目标的实施，提高管理水平和经济效益，制定了《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全面预算管理办法》。办法主要内容包括：预算组织体系、预算管理体制、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与控制、预算调整及预算的考核与激励。（1）预算管理的组织体系：各单位是实施全面预算管理的主体，负责在本单位和所属单位中实施全面预算管理。单位负责人应当对全面预算管理工作负总责。全面预算管理的组织体系包括预算管理委员会、预算管理办公室、预算归口管理部门及各预算执行主体。（2）预算管理体制：预算管理以战略为导向，以提高经济效益为目标，以财务管理为核心，以资金管理为重点，以健全的管理制度为保障，全面控

制集团的各项生产经营活动。预算管理的全过程包括预算的编制、审核、上报、审批、分解下达、执行、控制、分析、评价和考核。集团对预算实行统一规划、分级管理、归口负责的预算管理体制。(3) 预算执行与控制：预算一经批准下达，各预算执行主体必须认真组织实施，将预算指标层层分解落实到各部门、各环节和各岗位，确保本级预算目标的完成。预算归口管理部门、预算管理办公室负责监控各预算执行主体的预算执行情况。各预算执行主体应将全面预算作为预算期内组织、协调各项经营活动的基本依据，将年度预算细分至月度预算，以分期预算控制确保年度全面预算目标的实现。

13、对子公司的管理制度

公司对子公司的管理制度主要体现在对子公司的人事任免决策与绩效考核上。公司的各子公司的董事长及财务负责人均由本公司委派或推荐，本公司每年对子公司经营班子的经营业绩进行考核，考核结果作为确定子公司高管薪酬的依据，同时公司还监管各子公司人事任免、财务管理、资产运营、融资和经营政策等。

财务管理方面，公司重点关注投资管理和资金管理。在投资管理上，公司明确：直属各单位无权决定对外投资，所有投资必须由投资单位进行可行性研究，提报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讨论通过后方可实施；未经公司批准擅自向外投资的，公司将追究单位负责人的责任，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单位负责人承担。在资金管理上，公司制定《库存商品管理考核规定》和《应收款项管理考核办法》，加大清欠压库力度，对超期（三个月）库存、应收款项预计损失，并与企业经营者的收入挂钩，从而盘活了资金，提高了存货和应收款项的周转率；出台了公司内部拆借资金和担保管理规定等办法，完善了资金拆借和担保的审批手续、审批程序，降低了资金风险。公司于 2012 年 4 月 28 日挂牌成立了财务公司，为进一步加强资金集中管理提供了条件。

资产管理方面，公司对子公司的资产实行委托经营，并建立完善的目标考核体系。委托经营以资产经营责任书的形式确定，责任书由集团法定代表人与受托企业经营者签订。责任目标包括经营责任目标体系和管理目标体系两部分，重点考核利润总额、国有资产增值率、经营规模等指标。考核方面，公司制订了《直

属企业分类定级管理办法》，以规模大小确定企业类别，以效益高低划分企业级别，建立以国际通用财务指标为主体的企业分类定级考核评价体系。根据企业类别和级别，年初公司制订总体预算目标，通过签订资产经营责任书，分解下达给各子公司，年终根据公司《直属企业资产经营责任目标管理考核办法》对企业经营者进行目标考核，并据此对经营者实施奖惩兑现。

14、质量管理制度

公司在质量管理方面，建立了一系列的制度，包括《药品购进质量管理制度》、《药品销售质量管理制度》、《药品验收管理制度》、《不合格药品管理制度》等对生产产品的质量严格控制。同时公司对销售的商品严格执行国家的质量要求，在进货时对货源进行严格控制，从源头上把控公司产品质量。

（二）内部控制制度运行情况

发行人在组织架构上根据发展战略需要，形成了适合企业特点的资源配置机制、程序机制、治理与监督机制以及授权与决策机制。公司董事会与经营者、母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建立了明确的“责、权、利”关系，形成了决策权、监督权和经营权的分离及相互制衡。整个集团的运作严格遵循公司的内部管理制度，成功地构建了一个反应快速、运作有效、市场应变能力较强的组织模式，内控制度运行良好。

十三、信息披露工作安排

为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充分、完整，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加强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促进公司依法规范运作，维护本期债券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发行人制定了《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公司与债券发行相关的信息披露工作由公司财务管理部承担，该部门是负责处理投资者关系、准备证监会和交易所要求的信息披露文件，并通过证监会和交易所认可的网站或其他指定渠道公布相关信息。

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4 个月内或每一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起 2 个月内，发行人将分别向上证所提交并披露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和本年度中期报

告。因故无法按时披露的，发行人将提前披露定期报告延期披露公告，说明延期披露的原因，以及是否存在影响债券偿付本息能力的情形和风险。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募集说明书所载 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财务报告及 2018 年 1-6 月财务报表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除特别说明外，本节分析披露的财务会计信息以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期末数为基础。

发行人 2015 年公司合并财务数据和母公司财务数据引自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天运[2016]审字第 90738 号审计报告；发行人 2016 年公司合并财务数据和母公司财务数据引自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天运[2017]审字第 90863 号审计报告；发行人 2017 年公司合并财务数据和母公司财务数据引自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天运[2018]审字第 90975 号审计报告；2018 年 1-6 月的财务报表未经审计。本公司在 2016 年度审计报告中对 2015 年末的报告数（2016 年度审计报告的期初数）进行了差错更正，上述调整和更正请详见审计报告附注。

投资者如需了解本公司的详细财务状况，请参阅本公司 2015-2017 年的审计报告及 2018 年 1-6 月财务报表，以上报告已刊登于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一）财务指标

合并报表口径主要财务指标

项 目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84.16	83.99	82.44	79.84
流动比率（倍）	1.37	1.39	1.58	1.41
速动比率（倍）	0.61	0.59	0.64	0.51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1.05	56.97	56.97	47.44
存货周转率（次）	0.43	0.81	0.81	0.92
利息保障倍数（倍）	2.11	1.83	1.57	1.84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 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 (3)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 (4)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5)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6)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二、本期债券发行后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本期债券发行后将引起公司财务结构的变化。下表模拟了公司的总资产、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和所有者权益结构在以下假设的基础上产生的变动：

- 1、财务数据的基准日为 2018 年 6 月 30 日；
- 2、假设本期公司债券总额 14 亿元计入 2018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
- 3、假设不考虑融资过程中产生的所有由公司承担的相关费用；
- 4、假设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4 亿元全部用于偿还到期的公司债务；
- 5、假设本期公司债券在 2018 年 6 月 30 日完成发行并且交割结束。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期债券发行后的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债券发行前	债券发行后（模拟）	模拟变动额
流动资产合计	6,453,917.77	6,453,917.77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00,560.43	2,200,560.43	-
资产合计	8,654,478.20	8,654,478.20	-
流动负债合计	4,696,159.97	4,556,159.97	-14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90,102.51	2,730,102.51	+140,000.00
负债合计	7,286,262.49	7,286,262.49	-
资产负债率（%）	84.19	84.19	-

综上所述，由于本期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的到期债务，本期公司债券的发行不会对公司资产负债率造成影响，模拟数据显示本期债券发行前后的资产负债率不变，非流动负债占全部负债的比例从35.55%上升至37.47%，负债结构进一步优化。本期债券发行是发行人通过资本市场直接融资渠道募集资金，能够有效减少公司财务费用，为公司利润持续增长打下良好的基础。

第五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数额

根据《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发行人财务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经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9月20日审议通过，并于2016年12月15日经公司股东山东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公司本次拟申请公开发行总规模不超过15亿元的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为本次债券的第二期发行，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14亿元。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运用计划

（一）募集资金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公司承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不用于房地产业务，不用于二级市场股票交易，不用于偿还地方政府债务或用于公益性项目。拟偿还的债务明细如下：

贷款银行/债券名称	金额（亿元）	到期日
13 鲁商 MTN001	8	2018-11-20
18 鲁商 SCP004	6	2018-12-7
18 鲁商 SCP011	5	2018-12-13

同时，因本期债券的审批和发行时间尚有一定不确定性，待本期债券发行完毕，募集资金到账后，母公司将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尽可能节省公司利息费用的原则，或将对具体债务偿还计划进行调整，在募集说明书约定范围内灵活安排具体事宜。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必要性

公司的资金来源主要是银行借款、短融和中期票据等债务融资工具。因此本次偿还金融机构借款的主要目的在于调整公司债务结构，使得公司负债与资产的期限结构更加匹配，满足公司战略规划对中长期资金的需求，公司将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尽可能节省公司利息费用的原则灵活安排调整公司债务结

构。使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务符合公司当前发展的现实需求和未来发展规划的实施要求，有利于公司优化债务结构、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抗风险的能力，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三、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改善发行人负债结构

截至2018年6月30日，发行人合并报表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为64.45%。本期债券成功发行后，发行人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将下降到62.53%，降低了公司的流动性风险，适当增加了中长期债务融资比例，改善了负债结构，增强了短期偿债能力。

（二）降低资金成本

在中国人民银行下调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和存款基准利率，债券市场发行利率下行的趋势下，公司通过发行本期债券，拓宽了资本市场直接融资渠道，加强了资产负债结构管理，降低了融资成本。

（三）改善现金流情况

本期债券的成功发行，丰富了公司的融资来源，有利于改善现金流状况，为公司的业务发展以及盈利增长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四、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发行人已开立募集资金专户专项用于募集资金款项的接收、存储及划转活动，并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金投向，确保专款专用。

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与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规定债券受托管理人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共同监督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五、前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已发行的公、私募公司

债券共四只，分别为“16鲁商债”、“16鲁商01”、“16鲁商02”和“18鲁商01”。

根据发行人下属子公司鲁商置业于2016年2月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的“16鲁商债”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16鲁商债”募集资金20亿元，募集资金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务，调整负债结构，补充流动资金。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鲁商置业已将“16鲁商债”扣除发行费用之后的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用途。

根据发行人于2016年4月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16鲁商01”和“16鲁商02”两期公司债券的募集说明书，“16鲁商01”募集资金10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16鲁商02”募集资金10亿元，其中4亿元用于偿还银行借款，6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已将“16鲁商01”和“16鲁商02”两期公司债券扣除发行费用之后的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用途。

根据发行人于2018年7月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18鲁商01”公司债券的募集说明书，“18鲁商01”募集资金1亿元，用于偿还公司债务。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已将“18鲁商01”公司债券扣除发行费用之后的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用途。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本募集说明书的备查文件

(一) 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二) 发行人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经审计财务报告及最近一期财务报表

(三) 主承销商出具的核查意见

(四) 发行人律师为本期债券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五) 评级机构为本期债券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

(六) 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七) 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在本期债券发行期内，投资者可以至公司及主承销商处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或访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阅本募集说明书。

如对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或上述备查文件有任何疑问，可以咨询发行人或承销商。

二、查阅地点

(一) 发行人：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9777 号

联系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9777 号鲁商国奥城 2 号楼 302

法定代表人：高洪雷

联系人：刘先成、高肖飞

联系电话：0531-86425723、83175726

传真：0531-86948322

邮编：250014

（二）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柳路 36 号兴业证券大厦 6 楼

法定代表人：杨华辉

项目主办人：王静静、张光晶

项目组成员：何焱、刘俊岑、赵元硕

联系电话：021-38565898、38565568、38565893

传真：021-38565905

邮编：200135

三、查阅时间

在本期债券发行期内，投资者可至公司及主承销商处查阅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及上述备查文件，或访问上证所(<http://www.sse.com.cn>)查阅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募集说明书摘要》之签章页）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5日

